

THE BREAD OF LIFE

天粮季刊

2016年4月

阐述圣经真理，认识神的旨意



香港以馬忤斯出版社

天 粮

季刊

2016年4月

THE BREAD OF LIFE

阐述圣经真理，认识神的旨意



出版
香港以马忤斯出版社

协办
北美基督徒中心

网址
www.naccvan.com

订阅电邮
info@naccvan.com

本期导读

生命与道路 2

作王的生命（亚察尔C.H.Usher）

第二篇：被赎为王 2

各各他的十字架（宾路易师母）

第二篇：升天基督所传的十字架 7

教会与事奉 14

教会的意义（史百克）

第二篇：教会的实际表现 14

同工聚会信息（倪柝声）

第一篇：今天我们事奉的路与要19

第二篇：身体的恢复与职事的权柄 23

读经与查经 32

创世记拾遗：创世纪三十一章 32

希腊文研读：哥林多后书十一章 40

诗人与诗歌 46

你是我神——和受恩姊妹 46

诗歌赏析：

如果我的道路引我去受苦 51

诗歌（港版）373首

历史与传记 55

初期教会受逼迫的时代 55

作王的生命

第二篇 被赎作王

「那些受洪恩又蒙所赐之义的，岂不更要因耶稣一人在生命中作王吗？」（罗五17）

我们从基督所接受的生命含有一切作王的隐藏性，那些因重生而得这样生命的人，乃是生而为王的。

「那些受洪恩又蒙所赐之义的，岂不更要因耶稣一人在生命中作王吗？」这句话教训我们说：得着作王的生命，是出于白白的恩典。「这里所指的，乃是信心的行动（接受），可见这生命，谁肯接受就可以白白得来。」葛德说得很清楚：「凡加入那些接受者之同伴的，就要在生命中作王。」

注意这是「洪恩」，或译得更为准确些：「过量的恩典」，所以那多余的充满的。「当人虚空的心，藉着信心一次充满丰盛的恩典与义的时候，罪

人就得着这样这『作王的生命』。保罗在这是活活见证属灵的实际，他说：『生命要作王』。死现在作王，死是暴君；但生命并未作王。牠没有人民，牠却有产生君王。」

有一件无可疑惑的事，就是基督里面的生命，较比在亚当里之死的能力，更为丰富。但我们中间有多少人确实相信这个事实呢？我们接受它当作一个真理，但我们曾否得着作一种经历吗？因为我们是接受神之义的人，我们就有一个成为君王「新而圣洁永不衰残之得胜的生命」。我们信这个吗？

从灰尘到宝座

「神岂不是拣选了世上的贫穷人，叫他们在信上富足，并承受牠所应许给那些爱牠之人的国吗？」（雅二5）从这些指望的人中，基督拣选了人，作将来的君王：「在这世上贫穷——在信上富足——承受神的国。」

神的子民这样分辨人之贫富高低要到何几呢？神现在并不分辨。我们倘若仍是按外貌分辨人，我就不能认识神对其荣耀国度所充满观念了。在雅各书第二章9节告诉我们说：「按外貌待人，便是犯罪。」许多神的子民不过空有这种道理在心中，而实行这教训的，真却稀少了。

信徒的天召

「你们是被拣选的族类，是有君尊的祭司、是圣洁的国度、是属神的子民，要叫你们宣扬那召你们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彼前二9）

「被拣选的族类」，在神心上的子民。「祭司的国度」（出十九6），是有君尊血统的子民。这就是「得与神的性情有分」（彼后一4）的意思。我们必须在今日如在彼得的时候一样，去提醒神的子民来寻求合乎天召的生活。

「圣洁的国度」，就是分别出来归与神。我们须承认这个天召，须享受

我们的特权，我们才会在实际上，保守我们自己不沾染世界的污秽。这样，在我们身上好成就哥林多后书第六章16节荣耀的应许：「我要在他们中间居住，在他们中间来往；我要作他们的神，他们要作我的子民。」「是属神的子民」，即被买出来的子民。在他们身上有一个特别的印记，证明他们是属神的。

在启示录里面很清楚地告诉我们：我们被赎最大的目的，就是叫我们成为「君王的祭司」。注意在第一章5~6节所告诉我们：达到宝座的次序：「祂爱我们，用自己的血使我们脱离罪恶（又使我们作他父神的君王和祭司）。」（英译）「祂爱我们」的「爱」字，有许多人译作现在式，意即「祂现在还是爱我们」。

我们不要想神的爱在各各他已经用尽了。若神的爱，当我们还在罪中的时候，尚且是那样的浩大（将祂的儿子赐给我们），何况我们现在作祂的儿女，祂的慈爱岂不是更为浩大吗？这是一个随时随地的爱，头一次在各各他向我们显明了，但仍继续引导我们，直到宝座，而得着救赎的大目的。「脱离」这两个字，有过去的与现在的意义。

我们罪得赦免，是一件已经完成的事实。我们不必再等候神的赦免。在以弗所书第一章告诉我们说：「我们藉着这爱子的血，得蒙救赎，过犯得以赦免。」这个从流血而来的救赎，还指着：从罪并撒但的权下得释放，并且在基督耶稣里过着一个自由的新生活。我们仍须认识那藉着基督的血，从罪的能力和权下得释放的范围，是何等的大。若我们仍作「罪」和「己」的奴仆，我们岂能辨别什么是「作王的生活」呢？

信徒是藉着血从捆绑中方可得释放，且得着祂荣耀的基业，这基业就是有分于基督的荣耀宝座。「升高」，赛斯说：「我们不止被神所爱，脱离了我们的罪；若我们真是基督徒，我们且成为君王和祭司。称为受膏的君王，和永远的祭司。」

被赎为王

「拿着……盛满了香的金香炉；这香就是众圣徒的祈祷。他们唱新歌，说：你是配……因为你……用自己的血……买了人来，叫他们归于神；又叫他们成为国民（君王）作祭司……在地上执掌王权。」（启五8~10）

从这段圣经里面，我们看见「众圣徒的祈祷」与他们在地上和基督一同作王有密切的关系。

四活物与二十四位长老手中的金香炉，都盛满了「香」，这「香」表明众圣徒的祈祷。圣徒的祈祷是盛在金炉里，作为佳美的香。如同诗人的祷告说：「愿我的祷告，如香陈列在你面前。」（诗一四一2）我们对这祷告应有相当的回应。我们的祈祷，确实与基督来到地上作王有关。这是在主教训门徒的祷告，就可以看见：「愿你的国降临；愿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太六10）

我们是否祈求主耶稣基督的国度实现呢？若不是，让我们从今日起，我们用圣灵所感动的祷告，充满那些金香炉——这样的祷告，要催促荣耀的王再来，并建立祂荣耀的国度。

圣徒的王权

「得胜的，我要赐他在我的宝座上，与我同坐，就如我得了胜，在我父的宝座上与祂同坐一般。」（启三21）

神的子民对于基督要来之国，并他们在其中的地位，和对那国的预备，并没有费过充分的时候和思想。从前面的一节经文告诉我们有两个宝座：一一将来基督的宝座，与现在祂父的宝座。

基督将来的宝座，是指着「被弃的王在锡安被立为王，辖管全地说的。」（司可福C.I.Scofield）现今世界每件事都是向着这件事而进行，今日耶稣基督的教会软弱的原因，是她失去了这个目标。

在启示录第三章21节，我们看见个人的得胜是必需要的，好叫得胜者享受他们得赎的果子。那些得与基督同登宝座的；但不是因着自己的努力，乃是因着圣灵所赐的能力。

我们可以生而为王，而却未曾作过王。我们虽是没有沉沦的危险，但我们却有失去冠冕的危险：「要持守你所有的，免得有人夺去你的冠冕。」

(启三11)这是复活的主，警告在非拉铁非教会的话。若这句话，对他们是需要的，今日对我们，岂不是一个更急切的警告吗？弟兄们！近日有许多的冠冕是已经失去了——你的冠冕如何？

圣徒作王不单是将来的。在以弗所书第二章6节告诉我们说：「我们已经与祂一同复活、一同住在天上。」所以，迈尔 (F.B. Meyer) 对这节圣经是这样的翻译：「我们得与有分于那位升高者的国度。」我们学习去过作王的生活，这是何等蒙福的？因为那日作王的限度，是照着我们现在灵里作王的程度。到底有多少神的儿女，曾想到：他们个人现在就能享受国度的福分呢？

这是何等要紧，我们应当让基督耶稣无比的恩典，倾倒在我们的生命里，而且满溢出来，致使这作王的生命得在我里面彰显出来。这个生命要规定我们基督永远荣耀国度里的地位。

一九三一年9—10月《复兴报》第22期

谁愿一直进前，藉主大能？
谁要坚定相信，以至得胜？
谁要靠主壮心，以至奏凯？
如此之人乐听：「我必快来」！

——李渊如

看看他的十字架

第二篇 升天的基督所传的十字架

「真理的圣灵来了……祂要荣耀我，因为祂要将受于我的，告诉你们。」（约十六13～14）

「我……所传的福音，不是出于人的意思，因为我不是从人领受的，也不是人教导我的，乃是从耶稣基督启示来的」（加一11～12）。

我们曾看过使徒彼得的话，他说基督的灵曾在古时众先知里面预先证明基督必先受害，以后要得荣耀。

这一个见证启示出神的儿子，不只当祂的时候来到时要死于十字架，并且从创世以来也作了预言的灵，论到祂的自己。当祂显明在世人面前数世纪之先，就已藉着圣灵，感动那些先知们来传讲祂那要来的十字架。在祂受难之前是这样，所以在祂死后也不能立即升天，而将宣告和传述祂十字架的工作完全交托给人的智慧。

使徒虽曾亲眼见过祂的受苦，但主并没有任凭他们去传述各人自己所认识的十字架，因为在五旬节那天，在那间楼房里，我们看见了可称颂之三

而一神位中的第三位——从父所差来的真理的灵——是怎样为着传十字架信息的工作，来支配并装备了这班蒙拣选的见证人。

圣灵是父给予祂儿子在地上所救赎的人的恩赐，是从祂而来为钉十字架的那位作见证，并且藉着祂的门徒，见证祂的死而复活。「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你们就必得着能力……作我的见证。」（徒一8）这是复活的主说的。现在我们看见那些蒙拣选的见证人，从圣灵得着能力，见证主耶稣的死和复活。彼得说：「你们把祂钉在十字架上杀了」，「但神叫祂复活」。「你们钉在十字架上的这位耶稣，神已经立祂为主为基督了」，「你们弃绝了那圣洁公义者，反求着释放一个凶手给你们；你们杀了那生命的主，神却叫祂从死里复活了」（徒二23、24、36，三14~15）。

这是由圣灵所产生的见证人的信息，也是藉着钉十字架复活神儿子的名所行的神迹奇事所见证的。

特别是司提反，「满有恩惠能力，在民间行了大奇事和神迹」，在犹太人公会面前，为钉十字架的耶稣作见证，并且为使此见证完满达成，最后他竟为那替他死的主倾倒了自己的生命。十字架的果效，司提反的死，厉害的彰显了出来，因为从他的殉道产生出一位大有能力传讲神儿子牺牲的丰满意义的人来。

从司提反之死和法利赛人扫罗回转悔改的结果，我们就能确实的认识十字架的信息乃是神的大能，因十字架的道是圣灵传述的，十字架的灵就授予了传道者，这就能在别人身上产生出十字架的果效。或者说，法利赛人扫罗在殉道者司提反身上，亲眼看见了主耶稣的受难，当他听见将死的司提反祷告说：「主啊！不要将这罪归于他们」，他好象听到主在十字架上为那些钉祂的人祷告：「父啊！赦免他们，因为他们所作的，他们不知道」一样。我们深信那天犹如有一枝利箭，刺入扫罗的心，并且当他在往大马色的路上，升天的主忽然遇见他，并且听见主说：「扫罗，扫罗，你为什么逼迫我」，「你用脚踢刺是难的」的时候，扫罗知道他已在殉道者司提反身上看见了基督的灵，因此这一个「蒙拣选的器皿」就不能不俯伏在主的脚前被主

得着了。

先知以赛亚是蒙神拣选并装备的器皿，来预言十字架奇妙的故事，并且用极其精细的文笔，描写出神羔羊的性质。扫罗也同样是蒙主拣选接受并传讲十字架信息的人。

以赛亚和保罗都是为着他们特别的职事，亲身被神遇着，当遇见神时，他们都憎恶自己，以赛亚喊说：「祸哉，我灭亡了」。保罗说：「在我里面没有良善」。并且二人都完全的降服于神，以赛亚说：「我在这里，请差遣我。」保罗说：「主啊！我当作什么？」以赛亚为着他的同胞痛哭（赛二十二4），保罗为着以色列人的昏昧，魂里忧伤；也都是表示他们二人为着事奉神，深受痛苦，并且为着事奉神而舍弃了一切；他们二人也都有属灵的度量，来接受并传述神圣灵的教训。他们二人也都被托来传述加略的信息，一是关于加略的胚芽，一是其丰满的结果。他们二个也都被基督自己的灵所默示，一个是预先见证祂的受苦，一个是阐述祂受死荣耀的结果。

因此保罗着重的宣告，他所传的福音，「不是出于人，也不是从人领受的！」甚至也不是从任何一个亲眼见过基督受苦之人领受的！「也不是人教导我的，乃是从耶稣基督启示来的。」我们并不感觉惊奇。他写信给加拉太人说：「你们从我所听见的这信息，乃是出于神的纯正，是从宝座来的……是复活的主亲自向我揭示的。」（加一11～24另译）

因此我们知道这一令人悲哀并感到严肃的事实，就是复活升天的主，带着祂有受苦标记的身体，升上了高天，亲自将祂受死的目的讲述给保罗。如果我们将此谨记在心，来默想在保罗文字中所有关于加略的信息时，「十字架的道」对我们来说实际的成为「神的大能」。

保罗所传十字架的福音，是直接从主自己来的，这也可以说从他上耶路撒冷去，见那些为首的基督的使徒，所得的后果得到证明。保罗「是奉启示上去的」，为要把他在外邦人中所传的福音，对众使徒说，并且当他这样作了之后，他发现自己从复活的主那里是那样丰满的获了教导，以致那看见基督

受死，并在祂从死里复活之后，与祂说话的人，以及在五旬节的日子被圣灵充满的人，对于这位蒙主拣选，宣告祂大爱的人，却不能再加添什么。不只他们不能加添他什么，并且他们因看见「所赐他的恩典」，就承认有福音托付了他，于是他们就向他「用右手行相交之礼」，当时证明他所传的福音，与众使徒所传的完全是和谐一致的。毫无疑问的，这福音是基督自己在祂受难复活之后，「四十天之久」向他们显现，「讲说神国的事」之时，所赐予他们的。

因为是主将加略的信息直接启示给保罗的，所以我们并不希奇，这信息就支配了他的一生，并且也将这信息组织在他所有的著作里。这些信息在他里面燃烧，他虽然没有看见这位神而人者的受死，但他传讲祂的十字架和受难是那样强烈，并有圣灵的明证，以致他能对加拉太人宣告说：「耶稣基督钉十字架，已经活画在你们眼前。」（加三1）

当我们恭敬静听主自己藉着祂的使者传讲祂的受死时，但愿圣灵再一次见证保罗所传的十字架的福音。

十字架与天然的人

「属魂的人不领会灵的事……他们对祂是愚拙的。」

（林前二14另译）

「十字架的道在那灭亡的人为愚拙。」（林前一18）

「钉十字架的基督，在犹太人为绊脚石，在外邦人为愚拙。」

（林前一23）

虽然保罗是直接从耶稣基督的启示接受了这福音，但对这福音的接受并没有受他天然人的欺骗。像以赛亚一样，他知道十字架是「耶和华的膀

臂」，必须藉圣灵才能启示出来，因为对那些心地昏昧（弗四18）及不信背叛之子，这整个的信息都不过是显为愚拙。

救恩从另一个人的死而来，那是违反一切公义的！人永远不承认不能救自己。十字架是完全愚拙的！十字架的道对犹太人是一个大的绊脚石，在他们的圣经上岂不是写着：「被挂的人是在神面前受咒诅的」吗？当保罗对犹太人传钉十字架的基督的时候，他一再的说：「祂在神面前是被咒诅的」或「在神面前是受凌辱的」，因为犹太人说到主耶稣时，常用旧约申命记二十一章23节希伯来原文的话，称祂为「被咒诅的一位」（原文有绞杀，并被大众侮辱之意）。犹太人没有圣灵的光照，所以不懂得申命记所说的这些话，乃是指基督的十字架，祂为我们的缘故受咒诅，被挂在加略的木头上。

犹太人只仰望一位在地上作王的弥赛亚，他们读以赛亚的预言，只看见对那位要来者的荣耀和作王一面的预言。由于犹太人先入为主的观念，以为他们所仰望的弥赛亚，必须有权柄的表记给他们看见，所以他们一再的要求主耶稣从天上给他们显个神迹，主耶稣的回答说：「除了约拿的神迹以外，再没有神迹给他们看，约拿三日三夜在大鱼肚腹中，人子也要这样三日三夜在地里头。」（太十二38～40）

先知以赛亚所预言的，和先知约拿在他奇妙的经历中所描写的加略和坟墓，恰恰是神所应许的奇特的「神迹」，为要叫人认识弥赛亚；但是以赛亚说到以色列人时，他说：他们的「耳朵发沉，眼睛闭着」（太13：15），因此论到这昏暗的百姓的预言就应验了。

保罗说：「犹太人是要神迹」，但他们没有眼睛看见神所预言的神迹；「希利尼人是求智慧」，但他们不明白「钉十字架的基督」是神的智慧和能力。

十字架与人的智慧

「十字架的道……是神的大能，因为经上记着：我要灭绝智慧人的智慧。」（林前一18~19）

保罗自己是个法利赛人，曾厉害的反对钉十字架的基督，但当他得着属天的异象之后，就深深的认识了十字架的目的。他看见十字架乃是耶和华对付伊甸园堕落的杰作。

「女人见那棵树……能使人有智慧。」（创三6）

越过神的限制，而求知识，乃是人堕落的原因；直到今日，这个影响仍然存在，因为知识的骄傲乃是人认识他们的创造者的障碍。

十字架的拯救，乃是全智的创造者对付所有堕落的受造者知识骄傲的杰作，因为「十字架的道」乃是神的大能，以灭绝或废弃「智慧人的智慧」。十字架是神的大能，天然的人全然不能领会它，人必须将自己的智慧降服于创造者，并且接受神话语中的信息，才能领会。圣经说：「神的愚拙总比人智慧」，有一天当人认识自己像创造者认识他们的时候，一切按肉体看来好象是「愚拙的」，都要被证明是神最高的智慧。

「十字架的道」是神的能力，藉着死，全智的主已经使愚拙变为世上的智慧；因为世人凭着自己的智慧，既全然不认识神，「神就乐意用愚拙的道理，拯救那些信的人」（林前一21），这道理在人看来是愚拙的。神正在做一奇妙的工作，把人从过犯和罪的能力里拯救出来，并且照着那从死里复活的首生者之形像，再造出一个新的族类。

「神的软弱」显在那位「因软弱被钉十字架」的人身上，「总比人强壮」。那位在十字架上蒙羞、软弱、并受苦的救主，有能力拯救一切信祂的人。

十字架与真智慧

「然而我们也讲智慧，但不是这世上的智慧……我们所讲的，乃是……神奥秘的智慧。」（林前二6~8）

十字架的道对那些「得救的人」是神的大能，以废除知识的骄傲，因此能被神的智慧所教导。「这些事是眼睛未曾看见，耳朵未曾听见，人心也未曾想到的。」

这智慧对属魂的人是一个奥秘，但对那些爱神的人，却已被启示出来了。使徒说：这智慧乃是当世上的智慧败亡的时候，使我们得荣耀的智慧。

神的智慧在奥秘中，而「神的奥秘就是基督，所积蓄的一切智慧知识都在祂里面藏着」（西二2~3），「在那蒙召的，无论是犹太人、希利尼人，钉十字架的基督总为神的能力，神的智慧」（林前一23~24）。

宾路易师母 (Jessie Penn-Lewis, 1861-1927)

宾路易师母于1861年2月28日出生于英国威尔斯的一个虔诚的基督徒家庭。它自幼身体软弱，不能进学校接受教育。19岁那年嫁给威廉·宾路易。1832年元旦经历重生。在她23岁生日那天，她奉献自己的一生在祭坛上。她对属灵的争战以及邪灵的工作多有认识，帮助许多人得释放。她与一个青年矿工罗伯斯伊凡（Roberts Evan, 1878-1951）一同带进20世纪初空前的威尔斯大复兴，这是现代教会历史上最大的一次复兴。

倪柝声（Watchman Nee）曾得两位姊妹的帮助最大，一位是和受恩姊妹，而另一位就是宾路易师母。宾路易师母信息的特点就是关于基督的十字架。基督的十字架有两面，一面是十字架的救赎，另一面是十字架的交通。一般人只注意救赎的一面，特别是基督客观的工作，而忽略了圣灵在里面主观的工作，亦即十字架的交通。

教会的意义

◎ 史百克

第二篇 教会的实际表现

一、教会现今在地上应有实际的表现

教会是不是只能在天上被看见，而不能在地上成为事实呢？如果在地上没有教会真实的表现，这对于主和祂子民是一个太大的亏损。主的子民若失去教会属天的观念和在地上的表现，所受的亏损是何等地大呢！任何地方一有了教会那真而又活的表现，那地方对主就有莫大的利益，并且对于主子民也是一个极大的利益。

在以弗所书中所说的教会真理，是不是只在天上而不能在地上实现的呢？换句话说，我们是不是要把以弗所书挪到将来的永世里去呢？它难道不是属于这个世代的吗？自然我们读它的时候，就看见它的一切都是属于今世的。保罗说：「为要藉着教会，使天上执政的、掌权的，现在得知神百般的智慧。」（弗三10）然后他用整个后半部的书信来说到我们这作基督身体的肢体在地上该有的生活。因为我们现今就是那个教会，所以我们就该那样的行事为人。他不是说在将来的永世里，我们才与那些执政的、掌权的摔跤。我们与执政的、掌权的摔跤，乃是在现今。以弗所书多方面所说的都是属于现今的事。

主若是现今就能够得着这样的一个教会，祂肯不肯呢？自然祂是肯的。那么你是否认为主不能得着祂所要得着的呢？你如果这样认为的话，那么你

心目中的神，就是一位失败的神，就是一位能力有限的神了。

请看你的圣经，你就得承认一个事实，虽然神大体的子民都离开了神的思想，但是无论在任何时间，神还是藉着一班少数的人来恢复祂那个思想。当时以色列全国人都离开了神当初的思想，于是神就藉着被掳归回的遗民来恢复祂那个思想。关于这班遗民，先知这样说：「那时，敬畏耶和华的彼此谈论，耶和华侧耳而听，且有纪念册在祂面前。」（玛三16）主说：「拣选你作自己特别的宝贝。」（申十四2原文）当事情大体都错了的时候，神并没有放弃祂的思想，祂乃是要重新再来。祂若是在全体子民中得不到，祂就在少数人中来得到，这就是神向来所作的。神从来没有放弃祂所想要得着的。如果神说，这是我永远的旨意，神就定规要得着它。无论在什么地方，无论用什么方式，祂总要得着那一个。如果在那时，祂不能在全体身上得着的话，祂也要在少数的人中间得着。如果主得着了，这对主是何等宝贵！「他们要作我特别的宝贝。」（玛三17）这不但对主自己是非常地有价值，而对那些有分于这事的人，也是非常有价值的，并且它对世界也是有价值的。我今天早晨对这事不能说得太多，我必须说一点主要得着这样的一个教会，有些什么拦阻。

二、教会实际表现的拦阻

第一，是神子民低落的属灵光景。神子民那个低落的属灵生命，总是教会实际表现的一个拦阻。你在哥林多前书里能看见这件事。保罗说：「我从前对你们说话，不能把你们当属灵的，只得把你们当作属肉体、在基督里为婴孩的。」（林前三1）然后他就说到在他们中间还有分门别类的事。这就证明他们是属肉体的，而不是属灵的。低落的属灵生命乃是教会实际的表现受拦阻的原因。当你属灵生命增多了，你就会和神的儿女有很奇妙的交通。

我想你们曾到过海边，在海边都有防波堤的设施，那些木造的防波堤，沿着海边，每隔若干码就有一个。它把岸分成了许多的段落，这一段称为某宗派，另一段就称作另一个宗派。所以在这个海岸就有这么多的宗派。但是只有在海潮很低落的时候，你才能看见那些分别。当涨潮的时候，防波堤被

海水淹没的时候，这些分别就消失了，你就不知道在那里还有防波堤。

你们懂得我的意思吗？无论什么时候，教会中属灵生命的潮高涨了，一切分门别类的事就都消灭了。当生命的潮落下去的时候，这些分门别类又显现出来了。教会实际表现的最大拦阻，就是低落的属灵生命，而分门别类总是证明基督徒生命的光景是低落了。

这不仅是在基督徒的团体中是真实的，就是在每两个基督徒中间也是真实的。若是你不能和另外一个基督徒相处，你需要作的不是离开他而走掉，乃是要求主给你更多的属灵生命。唯有如此，你才能和别人相处得更好。

以弗所书告诉我们说：「祂既升上高处……将各样的恩赐赐给人们。」

(四8原文) 「祂曾赐给好些使徒、好些先知、好些传福音的、好些牧养的和教导的，为要成全圣徒……目的为着建立基督的身体。」(四11~12原文) 那就是说，祂把各样的恩赐赐给教会。每一个有恩赐的人都是一件事情的不同部分，他们都是为着同一个目的来建立基督的身体。但今天传福音好像是独立的事，他们只注意人灵魂的得救，一点不注意别的事；他们的目的是在那里起头，也在那里终结，他们使传福音这件事成为独立的了。也有另外一班人，把教训信徒这件事成为独立的，他们只对教训信徒的事感觉兴趣，而对传福音的事一点都没有兴趣。在他们看来，神的工作从始至终就是教训信徒，这完全是错误的。这样把神的工作和职事完全分开，就毁坏教会过于建立教会了。传福音的应该绝对注意，他所救来的人是为着进入基督的丰满，同时教导人的也必须注意到，应该一直有新的人被带进教会中来受教导。我们必须看见这一切的职事，不是他们本身的事，乃是彼此有关的不同部分。所以，信徒因属灵生命低落而有的分门别类，对于教会实际的表现，乃是一个大的拦阻。对于教会实际的表现，还有另外一个大的拦阻，就是：

第二，基督教中有了个人的利益。我所说的个人利益是指着什么呢？就是有人说，这是我们的公会，我们是为着这一个教会活着的，我们一切的兴趣都在这里，这是我们这一部分的工作，我们只对这一部分的工作感到兴趣；这是我们的团体，我们只为着这一个团体牺牲我们的一生。若你摸着他们的团体，或是他们的差会，或是他们的工作，他们就受不了，那就是在基督教里的个人利益。在原则上，这和一个人创造自己的事业一样，他把所有的心力、财力都放在他个人的利益上。这些都是教会实际表现的拦阻。

三、教会实际表现的所在

教会实际的表现是在什么地方开始的？是如何开始的？这个问题有三方面的答案。

（一）是开始于十字架

教会实际的表现乃是开始于十字架。在十字架上一切天然的兴趣和利益都被摆一边，而被属灵的兴趣和利益所取代。你在旧约能看见这件事的预表：乃是祭坛引人到会幕里去。祭坛是在会幕的前头。当以色列的遗民被掳归回时，他们也是先建立起祭坛，而后才建立圣殿。在新约的意思就是说：十字架是在教会之先，教会是紧跟着十字架的。所以，十字架乃是教会的根基。十字架的意思就是说：我们整个天然的生命、天然的兴趣和利益都要摆在一边。现在我们所有的兴趣和利益都是属灵的，而不是天然的，教会只能建立在属灵的人身上。教会的表现乃是在于一班钉十字架的人，要有教会实际的表现，我们必须是钉十字架的人。必须要有一班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的人，教会的实际才能得以表现。这是教会的基本定律。

（二）是在于圣灵绝对的管治

离开圣灵绝对的管治，我们就不能有教会实际的表现。这在五旬节教会产生的时候，已经非常清楚了。在五旬节的那一天，你能看见一个奇妙的属天教会的表现，那就是因着圣灵有绝对的主权。每一件事、每一个人都必须降服于圣灵，不是服在人之下，也不是服在组织之下，乃是服在圣灵之下。

（三）是在于有教会的感觉

教会真实的表现，要求我们有教会的感觉。我所说的教会的感觉，就是交通的感觉，彼此相关的感觉。我相信你们明白我说这话的意思。你不能只有自己的感觉，如果你只有自己的感觉，你就是全世界惟一的人了；以致你整个时间都在思想自己，你在那里想，你的衣服穿得合适吗？你在那里想，你的行动正当吗？甚至有人一直思想自己到一个地步，竟不知道自己该当如何走路了，因为他一直在那里问，到底他走路走得对不对？那就是自己的感觉。但我们现在是需要有教会的感觉，就是彼此相关的感觉。我们必须活着

像别人的一部分，别人也像我们的一部分。在身体上没有一个肢体，它可以单独地活着。你们还记得保罗在罗马书十二章中所说的，每一个肢体都需要其他的肢体，我们不可能独立，我们必须彼此相关，我们必须有身体的感觉，神召我们不是来作单个的基督徒，乃是来成为一个身体，就是教会。这对于一个教会实际的表现是很重要的。

摘自《史百克文集卷二》

史百克 (T.Austin-Sparks, 1888-1971)

生于英国伦敦。17岁在苏格兰Glasgow街头听见福音蒙恩。1923至1926年间，他曾是宾路易师母的年轻同工。1926年，在伦敦东南贵橡路创办了「贵橡基督徒交通中心」，专一地发表主托付他的职事，并主办了一份很有属灵供应的基督徒刊物《见证人与见证》（The Witness and the Testimony）。

史百克被后人称为内里生命派最杰出的属灵导师。他的职事是「启示基督自己，叫人认识神永远的目的是叫万有服于元首基督之下；万有是为着基督、出乎基督、并藉着基督，基督是一切的中心」。

为着中文世界圣徒的需要，这套《史百克文集》把目前已有的史氏中文版信息基本收集在内。纵观当今末世时日，基督教世界能发表有属灵分量和深度的文字信息已不多见，所以越发显出史百克弟兄信息的宝贵，愿主藉着这一套极有属灵价值的《文集》，开启今日众圣徒的眼睛，能更深明白神的旨意和祂终极的计划之所在。愿一切赞颂都归给祂，阿们！



教会与事奉

同工聚会信息

◎倪柝声

第一篇：今天我们事奉的路与要点

讲时：一九四八年四月9日下午三时

讲地：上海哈同路

弟兄问：今后事奉主的路该如何走？要点是什么？我们在这个时代所要注意的又是什么？

认识教会两面的光景

倪柝声弟兄答：首先我们要看见，教会在这时代的状况。对于这点，普遍有两派的看法。一派认为教会乃是进步的，在每一个时代中，都有不同真理的恢复，就如因信称义、成圣等。第二派，如达秘等弟兄们认为，教会如今乃是在荒凉的情形下。假如我们将头一世纪的教会生活，即使徒行传二章、四章的完全奉献、遵守使徒教训等的光景，并以弗所书四章成全圣徒，以达到基督身体丰满的情形，与今天教会的光景比较，其间相差实在太远。有一次在英国，史百克请我到他家喝下午茶的时候，他问我对以弗所书四章的见解如何，并且问何时本章才能得到应验。按人来看，教会今天的光景与以弗所书四章相去太远了。

我们如果读保罗末后所写的书信，也可以看出当时的教会是堕落的。他在提摩太后书说，「亚西亚的人都离弃我」（一15）。彼得在彼得后书所描写的情形也是一样。使徒约翰末了也说，敌基督的已经来到，要信徒儆醒察验（约壹二18，四3）。

跟随神今天的工作往前，维持身体的见证

以上两种观点都是事实。但今天神所要的，乃是得着一班人，在这二种情形下，站在神这一边，保守神的见证，与神一起来守住得胜者的见证。神在每一个时代，都有祂的工作，目的乃是要维持祂的见证。

列王纪中记载，建造所罗门的殿时，乃是沒有声音的。建殿的材料，就是一切的石头、木头等，都是在山上凿成、量好的，然后送到所罗门那里。每一块石头、木头都是已经配搭好的。所以建殿时，锤子、斧头、和别样铁器的响声都听不见（王上六7）。神今天在世界各地也是作同样的工作。

使徒行传是一本没有结束的书，全本圣经只有这卷书没有结束，其他各书都有结束。摩西五经、马太福音、启示录等等，都有了结，惟有使徒行传不同，其中许多问题都没有解决、没有交待。保罗后来如何、工作如何结束，使徒行传都没有记载。没有记载的原因乃是，今天圣灵还在工作。所以在今天的教会中，圣灵仍有祂的工作。

顺服权柄，接受肢体的丰富

神今天的工作，乃是恢复身体的见证，这身体的见证，不是一个道理，乃是一个实际。在这身体里，有成全圣徒的职事，也有属灵的权柄。职事与权柄之间有密切的关系。那里有职事，那里就有权柄。事实上，职事就是权柄。以弗所书四章提到身体需要有各方面的恩赐，目的乃是成全圣徒。为此，肢体若要得着成全，就需要顺服权柄。顺服权柄就是顺服头。今天姊妹蒙头乃是向着弟兄说的；但事实上，每一个人在基督面前都是蒙头的。我们没有个人的头，只有基督是头。保留个人的头，就是个人主义。在身体上讲个人主义的，乃是捣乱的人。只有基督才是头。另一面，基督又向神蒙头。

我的手，我的脚离头虽远，但是要知道，它们仍是在头的指挥下。因此，顺服肢体，事实上就是顺服头。

口虽然重要，但还是需要其他肢体的帮助。假如没有眼睛和耳朵，单有口也没有用。所以，我不信个人接受启示的事。圣经里虽曾有个人直接接受主恩典的事，并个人成圣的一面，但也有我们与别的肢体的关系的一面。今天我们有何不是从别人接受的？世界上最大的异端，都是来自所谓直接从主得着的启示。若个人可以得到启示，那个人作基督徒就够了，我们也就不再来聚会，并且圣经里所说的「彼此」、「我们」、「他们」，都可以取消了。人需要谦卑，需要领受别人所已经接受的。第一个人接受了，第二个人从他身上再接受就容易了。这就好像二十多年前，叫我遇见一个清楚得救的人很难，等到遇见一个以后，再来就不难了。对得救的真理是如此，对其他真理的看见也是一样。

作典型的基督徒，就是作身体见证的基督徒

圣经启示一个大的真理，就是神所要得着的基督徒，乃是作身体见证的基督徒，也就是一个作身体上的肢体的基督徒。今天我们需要作一个典型的基督徒。什么叫作典型的基督徒？典型的基督徒就是，人能在他身上看见一些特征的。譬如，你与长老会的人来在一起，他就会告诉你，什么是神的预定，并且会告诉你，我们的得救、重生、称义等，都是由于神的预定。但如果你和一个卫理宗的人坐下谈，他就会告诉你，什么都是我自己作的，悔改乃是我能悔改，得救乃是我得救，什么都在乎我，不然，连得救都是不可能的。在某一种基督徒身上，你可以看见某一种的特征。

今天的基督徒并不典型，他们缺乏几个基本的特征，如变卖一切、奉献自己、悔改认罪，对得救脱离罪之能力的经历等。除此以外，一个最缺欠的特征，就是对基督身体的认识。我们需要及早引领信徒经历这些事。刚得救的人在得救的初期，你要他如何，他就如何。若是过了太久，他就会定型，那时就难对付了。所以，对于弟兄姊妹，我们需要及早向他们讲说一些真理。但是人都喜欢作好人，说好听的话，大家客客气气，以致基督徒就作得不好。今后我们都必须花功夫学习，如何作出典型的基督徒，好叫我们的下一代成为全新的基督徒。

得着并经历基督身体的实际

身体不是一个道理，乃是一个属灵的事实。一件属灵事物产生出来，如果是实在的，一定会叫人感觉得到。如罗伯斯 (E. Roberts) 对国度真理的释放。他数度在病中，后来认识了国度的真理。当他站起来说话时，虽然只释放十五分钟的话，但他的话里有实在的东西。以前也有许多人讲过国度的真理，但没有那个东西。今天对于身体的真理，也是一样，许多人会讲，但是没有那个实在的东西。达秘之前，也有许多人讲真理，但是没有那个实在的东西，等到达秘一出来，就不一样了。他不仅讲真理，更是把真理的那个实在的东西，摆在人面前了。

这是否说，神就受了人的限制呢？不，神若要作工，是不会受限制的。基督徒在得救那一天所得着的，乃是最多的。然而渐渐的，这些丰富就失去了。为什么？因为基督徒在他们属灵的路上，拣起了许多别的东西，并且拣起来以后，双手还抓得牢牢的，这样就没有空间去得着更多其他东西了。个人是如此，教会整体也是如此。以弗所书乃是教会得着最多的时候，以后就再也没有赶得上的了。

信徒最初所得着的，乃是地位上的得着，其后的得着，才是经历上的得着。但是，要在经历上有所得，就必须有所失；我们需要放弃手中所抓住的，才能在经历上，更多有所得。有一天，当我们离世的时候，我们就能说，所有的失都是得。故此，今天的信徒必须要作一个跟随神的工作而往前的人，不要作一个落伍的人。

主自己和工作

主今日向祂的教会所要求的，不是工作做的有多少，乃是祂自己在教会中所能得着的有多少。主的工作固然是要紧的，但主的自己比祂的工作更为要紧，教会中若没有主自己的同在，虽有工作，也不是属乎主的。有了主自己，才有属乎主的工作。

第二篇：身体的恢复与职事的权柄

讲时：一九四八年四月10日上午九时

讲地：上海

问一：是否先认识个人里头的生命，然后才认识身体的生命？身体生命的根基是否为个人的生命？

问二：个人主义是否身体的拦阻？

关于真理一面

不照个人经历排定真理次序

倪柝声弟兄答：路德改教之时所注重的，乃是因信称义。这里固然有真理的恢复，只是当时人仅仅只看见，人在神面前需要信，而不需要行为。路德恢复因信称义，但事实上他只注重「信」，不懂什么是「义」；直到前一世纪达秘等人被兴起，才提及此事。只是他们用了「义」字，对义的实际却还摸不到，究竟什么是「义」，他们仍未深入认识。虽然如此，他们仍讲了许多称义的真理。

前一个世纪，人也讲到重生的道理。至于重生与称义之间的关系如何，那一个在先，那一个在后，则很难说。过去有位弟兄，曾不断传讲称义的道，却从未听过重生的道，后来过了三年，他听见了重生的道，觉得自己重生了。从那时起，他出去传福音，就都告诉人说，人是先称义，而后才重生。不但他如此传，连各地的人也跟着他如此传。像他这样把称义放在先，重生放在后，是分得太清楚、太武断了。

一个没有经历的人，不能传神的道；一个光凭经历的人，也不能传神的道。传神的道的人，必须不受自己经历的限制。个人对某些真理的经历，可以有时间的先后，但切不能以为那些真理的先后次序，就如他所经历的一样。

认识真理的两面

真理是两面的。许多时候，很多道理不过只说到真理的一面。例如我们知道，十字架的功效有两面的讲究，一面它除去我们的罪（西二14），一面它称义我们（罗八3~4），但你不能因此就说十字架清楚的分成这两面。它其实是一件事的两面。我们是从罪中得称义（justified from sin），藉着十字架，我们这已死的人，是从罪中得着自由，从罪中得着称义。但并不是说，脱离罪是一件事，得自由又是另一件事；也不是脱离罪是一件事，得称义又是另一件事。

不因个人经历委屈神的话

我们常因个人的经历，委屈了神的话。因着个人的经历是局部、片面的，以致对神的话不能有全盘的认识。人以为太阳是白天出来，月亮是晚上出来，所以月亮只在黑夜有，白天就没有了。其实无论白天或晚上它都在。人来到神面前，也常常凭着自己的经历去判断事情。大多数的人都喜欢把真理排出个次序来，以为一定是先称义，后圣洁，然而圣经是把圣洁摆在称义之前。（林前六11。）其实称义与圣洁是一个真理的两面。

所以，我们需要脱离人的软弱，不能因人的软弱而影响神的话，委屈神的话。我们不仅要脱离怀疑神话语的自己，也当脱离委屈神话语的自己。在神的安排里，对个人生命的认识，与对身体生命的认识应是同时的，不应有那个在先那个在后之分。

不以目前所见为真理的全部

我们不能凭这一个时代的看见，来断定神的话。今天我们的认识还是很受限制。也许五十年后，弟兄们要起来批评我们在黑暗中。巴不得我们能爬

得高一点去看神的话。我们如何不是先得救后重生，同样也不是先得个人生命，后认识身体生命。得救与重生如何是同时的，个人生命与身体生命的认识也是同时的。有时代的真理，也有时代的错误，不能因一个时代对真理的缺欠，就叫真理在那时代成了错误。又如受浸与按手应该是同时的（徒九17~18）。人一受浸后，马上就应该给他按手，叫他看见配搭，看见身体，把他联于众弟兄姊妹。因着真理的恢复有时间的先后，人就把这些真理也分出先后。这是不正确的。为此，我们不能以今天的看见作为全部，更不能以我们的经历来决定神的话。不要忘记我们乃是神话语的执事。

必须清楚看见基督的身体

身体的合一，是根据对身体生命的认识。我们乃是先认识我们同得的一个生命，以后才在这生命里合而为一。没有这个看见，对我们来说，乃是个大缺欠。让我说一句直话，一个没有看见身体的人，会觉得他与一个看见身体的人没有多大差别；但一个看见身体的人，会看见那没有看见身体的人身上有一大缺失。正如一个未得救的人，看一个得救的人，会觉得他与自己差不多，但一个得救的人看未得救的人，就会发现他身上有一个缺口。

关于实行一面

首先要找出顺服的对象

有了以上第一步，才有第二步。第一步与神的话有关，第二步与我们有关。先有神的话，然后这话才能作在你我身上。在身体中，我们首先要学的，就是要找到顺服的对象。我们必须认识，谁是在我之先，圣经中所有的权柄，都是代表的权柄，不是直接的权柄。我们所需要学习的不是谁顺服我，乃是我顺服谁。例如我去上班，我不必问我的下属是谁，我必定先问我上司是谁。你若去作人家的老妈子，你无需问小孩是谁，只需问东家是谁。我们若让里面的命运行，我们自然会找出谁是我所该顺服的。我们认为顺服是叫人不舒服的，其实不然，顺服才是叫人舒服的，不顺服才会叫人不舒服。**只有彼此顺服，才能有彼此的配搭。**这一种配搭是顶美丽的。真正的顺服不是因外面的原因而顺服，乃是由于里面生命的运行而顺服。若有人

因某人地位高，钱多而顺服，这是不对的，这与今天的政党毫无不同。我们的顺服，不是由于外面的条件，乃是出于里面生命的要求。

这种顺服，叫我们虽然流泪，但仍会欢笑；虽然难受，但仍有喜乐。有时虽然你要顺服的对象使你为难，但你仍然能说阿们。这就是真正的顺服。真正的顺服叫人也不难受，也不舒服，却又叫人灵里阿们，灵里平安。

彼此有交通、互相能配搭

你若看见基督的身体，就会看见交通。主给我们的生命，乃是要我们柔软下来，好叫我们能配搭在一起。在这配搭里，我们没有摩擦，没有埋怨。若在身体里有这些东西，那与世界的政党有何不同？

在圣经里，主有许多话不是直接对人说的。一面说，在新约中，人可以从里面认识神；但另一面，我们看见，主遇见扫罗后，没有直接向他说话，反而要亚拿尼亚对他说话（徒九6）。一面说，新约的生命是非常个人的；另一面说，约翰书信中也提到「你们与我们有交通」（约壹一3直译），这个交通是彼此的。一面，我们是个人藉着宝血，经过幔子进到神面前（来十9～20）；另一面，我们乃是一同作工、一同走路、一同配搭、一同事奉的。在这里，有服事的，也有被服事的。从保罗、路加、提摩太等的记载中，我们看见他们中间有配搭。保罗一提起什么，众人就都说好，都立刻去作。提摩太乃是一个好弟兄，他原可以写一封信给保罗说，「保罗弟兄，我已信主多年，我会祷告，会寻求主。请你给我一点自由吧！」但提摩太没有这样作。一面，人到神面前是独立的，是个别向神负责的；另一面，人不能独立，不能自由。你有没有配搭，你不用告诉人，你自己里头知道。

脱离自己

人的口顶会说话，但人的口不一定代表人自己。有时人口里赞成，里头却是反对。有些弟兄姊妹，聚会只带口来，并没有把自己带来。有一位姊妹来找我，谈到在家庭中顺服的问题。她口里说要我来办这事，但我里头清楚，她的口，她的耳朵来了，但她的自己没有来。当你失去你自己个人的看法时，口中不一定承认，里头却会说这是对的。

我们要学习蒙拯救，作一个脱离自己的人。假如五十台收音机同时收一个电台，而我的声音不同，那定规是我的收音机不对了。虽然我们是在新约中，有主在我们里面，但我们也是在身体里，需要联于别的肢体。**在身体的配搭中，要学习顾到其他肢体的感觉；然后，才能有好的配搭。**

不单独

身体是全世界最好看的东西，但身体也可能变成最难看的东西。一个人站在那里是很好看的，但我若走过去，只看见那个人单独的肢体，那就是顶丑陋的了。假如我走进这屋子，在门口看见二条腿，在里面看见一对耳朵，在梯间看见一对手臂，这是何等可怕，我必定会立刻跑掉。照样，**一个人若是单独行动的，不和身体在一起的，他就成了极丑陋的肢体。**一个人承认自己是肢体是一件事，这个人是否在配搭中作肢体，又是一件事。单独行动是最难看的了。

顺服职事的权柄

1. 职事就是权柄

权柄与头发生关系，权柄也与职事发生关系。请你记得，所有的肢体都有它特别的恩赐，就如耳朵、眼睛、嘴巴、手、脚等，各有其恩赐，这些恩赐就是职事（林前十二5~12）。只要是职事，就有权柄。为什么职事有权柄？因为各人所得的职事不同，职事的不同，就产生权柄。另一面，因着有职事的权柄，所以你就受限制。神恩待我，叫我作耳朵，叫我能听见，祂一面是要我以我的听来服事身体，一面是要我接受自己的限制。我要能看见，就要眼睛的帮忙。今天的难处是，不能听的，却要去听；不能说的，倒要去说；不能跑的，偏要去跑。你应该知道，别人作，就是你作，他的恩赐就是你的恩赐。你也要学习受限制，因为教会是个身体。

2. 必须看见自己的限制

有些人根本不是读圣经、教圣经的人，但是他偏要去作，结果就发生难处。主恩待你，叫你作手，你可以把手举得很高。但你如果说，我也要看

见。那你是看一辈子，也看不成功。我们要祷告说，「主阿，求你给我看见我的限制。」若你是全才，那你就是全身体了。接受限制，乃是配搭里的一个原则，也是最大的一个试验。认识限制的人，就会凡事交通，凡事找帮助，凡事请求别人。

我们必须看见，权柄就在职事里头。耳朵有听的职事，所以，耳朵就有听的权柄。若是你没有看见自己的限制，你就是要服权柄，也是服不来的。只有那些看见自己限制的人，才能与别的肢体合得来。

有些弟兄以为自己会解经，他想他是个解经的人。但事实上，他并不会解经，却偏要去解，结果就出来一个奇怪的道理。在基督徒身上，己和个人生命，是没有多大分别的。

有些人从来不明白保罗说，「万有全是你们的」（林前三21）是什么意思。我们要知道，我们是生在一个富有的家中。你能喜乐，因为你是富足的。你里头的感觉，总是叫你接受权柄；你里头的人，总是服下来，接受职事的权柄。一面我们要看见，我们是有限制的；另一面我们也要看见，主所设立的都是权柄。主叫一个人能，这一个「能」，就是他的权柄。

3. 顺服职事，就是顺服神

当你学习顺服职事的时候，你就是在顺服神。你不能说，我要直接顺服神。神在世界上所设立的权柄，有百分之九十九，过半又过半的，乃是代表的权柄。圣经提到要顺服丈夫、长官，年幼的要顺服年长的等。除了一、二处之外，其余都是说到代表的权柄。不能顺服代表权柄的人，就不能顺服神。眼睛虽然能看，但事实上乃是头叫它看，它才能看；眼与头一分开，就不了了。你碰着的是眼睛，但眼睛背后的乃是头。你若看见背后的元首，要服下来，就不困难了。

4. 顺服是可乐的

马太福音里山上的教训，不是叫我们难受，乃是叫我们舒服。走第一里路时，的确叫人难受，但走第二里路，则叫人舒服（五41）。在那里的「福」（3~12），应该译作「可乐」。顺服乃是一件可乐的事，因为主给我们的生命，乃是一个可乐的生命。元首赐下职事，那里有职事，那里就有权柄。当我们顺服权柄时，里面就感觉舒服，感觉喜乐。

5. 追求顺服

在工作上，我们应该看见谁是在我前面，我们要找机会顺服。我不相信，有一位弟兄是不在另一个弟兄之下的。你里头会要求你，去寻找你所要顺服的人。姊妹蒙头，不能靠生出来的头发，需要用帕子。帕子的意思就是要求顺服。我们为什么不追求顺服，如同追求爱，追求知识一般呢？为什么人不注重顺服，如同注重工作呢？为何人不喜欢顺服，像喜欢传福音一样呢？人总得在教会中，学习在一个或几个权柄之下。我再说，没有职事就没有权柄；职事在那里，权柄就在那里。

6. 尊重神所设立的权柄

在地方教会中，不光有属灵的权柄，也有地位上的权柄。保罗派提多、提摩太出去设立长老，这些长老就有地位上的权柄。假若你没有属灵的眼光，设立了三个长老，过三年后，发觉有四个比他们更长进的，那怎么办？是把旧的换新的好呢，或是叫旧的退去好？**我们应当在主的旨意里，尊重神所设立有权柄的人。**

7. 顺服使自己得造就，也能造就人

我要见证，神在教会中有祂的安排，你若顺服这些安排，这些安排就能造就你。职事就是权柄；当你顺服那职事的权柄时，你就会得着造就。有位姊妹本来很会作头，但因着要顺服丈夫，她就来见我。她说她不能顺服，因为丈夫凡事无法决定，无法作主张。我回答说，「你只管顺服，只管凡事去问他，他不能每一次都说不知道，你会逼他到神那里去。你要学习敬虔、敬畏。你的顺服不是你降格；你这样顺服，能够帮助你的丈夫。神派定你作顺服的人，你只要顺服，就能帮助别人。」我们被拣选是有缘故的，我们被拣选乃是叫我们能顺服。

保罗能大胆的说，「我的福音」（罗二16，十六25）。又告诉提摩太说，「你知道是跟谁学的」（提后三14），这乃是因为他是正式的使徒，他的职事最多，恩赐也最多，他有权柄提醒人关乎他的福音、他的职事、和他的教训。

8. 顺服使教会得建造

一个人总得把自己摆在两三个人之下，顺服他们，这样，不但个人得益

处，教会也得益处。一个肢体在身体中，就如同石头在圣殿中；圣殿的建造乃是因着有合式的石头，彼此配搭而建造起来的。建造就是一块石头在另一块石头上；而荒凉就是没有一块石头在另一块石头上。

今天工作的路

跟随主往前

主是往前的。我们昨天以为是生命的，可能今天就是死亡。我们必须往前，不能停留在已过的经历中。我相信主今天所作的，比以前更多，也更丰富。凡看见的人，都会觉得，我们今天是在最丰富的时代中；然而这丰富却又是在荒凉时代中累积的。一面说，教会是进步的、是往前的；另一面说，教会又是在一个荒凉的时期中。有些人只看见教会的荒凉，而没有看见教会的进步；有些人却只看见教会的进步，而没有看见教会的荒凉。从主今天所作的事来看，我们可以说，主是进步的；但另一面，看看我们周围的一切，我们也可以说，教会是荒凉的。

在教会荒凉时期，作地方教会的见证

神今天所作的，乃是要在荒凉中，兴起地方教会的见证。以地方教会来回应神在教会荒凉时期中的呼召，并藉着地方教会的见证，将教会从荒凉中恢复回来。基督教今天是走了样子、落在荒凉中的。因此，今天的基督徒并不典型，并没有达到神的水准。典型的基督徒不光是个人作基督徒，更是有一个教会的见证；只有这个教会的见证，才能将教会从荒凉的光景，带到丰富的境地。

以教会的职事，维持主的见证

主说，「我父作事直到如今，我也作事」（约五17）。父是一直作工，从未停止，因此今天我们也在作工。我们今天的工作，乃是要为主得着一个地方教会的见证；我们今天的职事，乃是教会的职事，也就是要为主得着一个

教会的见证的职事。

今天教会的情形是在荒凉中。从预表来看，教会是被掳到巴比伦去了。保罗在头一世纪所看见教会兴盛的光景，不久就失去了。从那时起教会就落在被掳的光景中，一直延续到推雅推喇。推雅推喇之后，就是撒狄，神才起首作工（启二18，三1）。推雅推喇预表天主教，撒狄则预表更正教。乃是到了撒狄，神才起首有恢复。虽然真理被丢弃那么一段长时间，但等到它们一被恢复，这些真理就变为更实在。保罗在头一世纪说到这些真理时，它们是一些属灵的实际；但不够实在。例如他说的教会，乃是一个实际，但实实在在的教会，在当时还未出现。改教后，不光真理被恢复，更是那实在的东西被恢复了。就如因信称义，不光是一个真理，更是一个实实在在的东西。假若主迟延不来，教会是绝不会劝人要因行为称义了，因为因信称义这个实在的东西，已经在教会中被恢复了。

今天教会所需要的，乃是兴起维持主见证的职事。今天各地的难处，就是我们只维持地方上的教会，而没有一个维持主见证的职事。今天的职事，必须构得上神今天所要作的工。我们不能光有一个所谓的职事，我们更需要有一个是见证的职事。我们的职事，必须是教会的职事，是教会见证的职事。

神今天的职事，乃是在地方教会里的，也是为着地方教会的。**职事所作的，就是恢复教会应有的见证，这才是真正的恢复。**那职事是为着那见证，而那见证的内容乃是充实在地方教会中的。

在地方教会中彰显基督身体的实际

今天的日子，不是普通的日子，我们今天所作的工，也不是普通的工。**今天的路乃是教会的路，**在这路中我们不能乱，不能任意而作。因为一乱，主就无法往前了。林前十二章所说的身体，乃是一个地方教会应有的见证，也就是身体的见证。在这身体中，眼不能对手说，我用不着你，头也不能对脚说，我用不着你（21），一切都必须是在配搭中。以弗所书四章向我们启示了身体与头之间的实际。今天的地方教会，必须是显出这身体实际的一个见证，地方教会必须成为一个在地方上，彰显出来之实实在在的身体。

(读)经 (与)查 (经)

创世记拾遗

第三十一章：启程回归故土 及与拉班立约

壹、雅各启程回归故土（三十一~21）

A.本文简述与概要说明

拉班的儿子们报怨雅各把他们父亲所有的都夺了去，并藉着他们父亲的，得了这一切的财富，拉班对雅各的气色也不如从前。耶和华神叫雅各回到父家亲族那里。

雅各就告诉拉结和利亚：拉班对待他不如从前，但神与他同在。他尽力服事拉班，但拉班欺哄他，十次改了他的工价，但神不容拉班害他。拉班若说那类的羊归雅各作工价，羊群所生的就都属那类，这样，神把拉班的牲畜夺来赐给他。当羊群交配时，他梦中看见要与母羊交配的公羊都是属他工价的那类。神的使者在梦中告诉他，凡拉班向他所做的，神都看见了；并叫他举目观看，凡与母羊交配的公羊都是属他工价的那类；祂是伯特利的神，他在那里用油浇过柱子、向祂许过愿；现在神要他起来回本地去！

拉结和利亚回答雅各：父亲把她们当作外人，父家没有她们可分得的产业；父亲卖了她们，吞了她们的价值；神从她们父亲所夺出来的一切财物，就是她们和她们孩子们的；雅各只管照神吩咐他的去行！

雅各就和妻子、儿子并他在巴旦亚兰所得的一切牲畜和财物，往迦南地他父亲以撒那里去了。当时拉班剪羊毛去了，拉结偷了她父亲家中的神像。雅各带着所有的逃跑并不告诉拉班。

B. 灵意启示与生活应用

耶和华神对雅各说：「你要回你祖、你父之地，到你亲族那里去，我必与你同在。」神一直记念祂对亚伯拉罕和以撒的立约与应许，也记念祂与雅各在伯特利的约定和雅各所许的愿。为着这些应许的成就，雅各必须离开岳家回本地去！

为着这些应许的成就，神必须兴起环境。拉班儿子们的报怨、拉班对雅各的气色不如从前、拉班对雅各的欺哄与常常更改工价、拉结和利亚对父亲的不满…等，这些都是神兴起的环境，使雅各能下定决心离开岳家回到父家。如果拉班真心对待雅各且亲如父子，雅各会愿意离开吗？如果妻子不是对自己父亲有意见，雅各容易劝服她们一同离开吗？她们若不愿离开，雅各能没有顾虑的离开吗？所以如果没有这些环境，像雅各这种很会算计与斤斤计较的个性，即使神向他显现说话，也不见得会答应离开；就算答应，也一定是拖泥带水、有条件的答应，不会立刻离开，而是设法拖延。

对神的儿女而言，天父所应许赐福给我们的所在，是天父的家，是与许多神的儿女一同承受天父恩典的地方。但是许多神的儿女，常常因为许多个人的因素，例如在天父的家中受到其他神的儿女的误会、感到属世的享受不够、神家中寻不得合适的配偶…等，就离开天父的家到世界去流浪、逐臭、打拼…。在追逐抓夺世界的过程中，如果没有遇到为难的环境，反而可能会因属肉体和属魂享受的获取而越发远离神。在这种情形下，即使神向他们显现说话，要他们回到天父的家，也不见得会有回应；就算有一点感觉，或许也会找各种借口来拖延，例如什么事业未成需要打拼、工作太忙需等退休、孩子还小需要陪伴、各种兴趣需要培养、各种知识需要充实、社会关系需要建立…等各种理由，去回绝神的召唤。对于这种情形，除非神特别怜悯与光照，让人自己厌烦或不被属世的事物所吸引羁绊，否则需要兴起一些特别或

为难的环境，才能使在外漂荡之神的儿女，下定决心的离开世界回到父家。

「你们要尝尝主恩的滋味，便知道他是美善；投靠祂的人有福了」（诗三十四8），「你们若尝过主恩的滋味，就必如此」（彼前二3）。其实神的儿女，若真认识主的爱与恩典，真尝过主恩的滋味，就会有「宁舍世界而要基督」的选择。对主一切的召唤，不管我们当时是在顺遂的环境还是为难的环境，都能以「主为我舍生命，我为主舍一切」的理由去排除任何拦阻的理由，答应主在灵里深处的召唤！

贰、拉班追赶而神责之、拉班与雅各互责

（三十一22~42）

A.本文简述与概要说明

第三日有人告诉拉班，雅各逃跑了。拉班带领他的众弟兄去追趕，追了七日，在基列山追上了。当晚，神在梦中告诉拉班，要小心、不可与雅各说好说歹。

拉班责备雅各：为什么暗地逃跑，还将他女儿带走像用刀剑掳去一样？不让他欢乐的替他们送行？不让他与外孙和女儿亲嘴？雅各所行的真是愚昧！他原有能力害雅各，只是雅各父亲的神昨夜对他说，你要小心、不可与雅各说好说歹。现在雅各虽然想念父家，不得不回去，为什么又偷了他的神像呢？

雅各回答拉班：他怕拉班把女儿从他夺去，所以逃跑。至于拉班的神像，在谁那里搜出来，就不容谁存活。在他这里有什么东西是拉班的，就拿去。原来雅各不知道拉结偷了那些神像。

拉班在雅各、利亚，并两个使女的帐棚，都没有搜出神像。在拉结的帐棚里，拉结已经把神像藏在骆驼的驮篓里并坐在上头。拉结对父亲说，现在我身上不方便，不能在你面前起来，求你不要生气。这样，拉班搜寻神像，摸遍了那帐棚，竟没有搜出来。

雅各就发怒斥责拉班：「我有什么过犯，有什么罪恶，你竟这样火速的追我？你摸遍了我一切的家具，你搜出什么来呢？可以放在你我弟兄面前，叫他们在你我中间辨别。我在你家这二十年，你的母绵羊、母山羊没有掉过胎。你群中的公羊，我没有吃过；被野兽撕裂的，我没有带来给你，是我自己赔上。无论是白日，是黑夜，被偷去的，你都向我索要。我白日受尽干热，黑夜受尽寒霜，不得合眼睡着，我常是这样。我这二十年在你家里，为你的两个女儿服事你十四年，为你的羊群服事你六年，你又十次改了我的工价。若不是我父亲以撒所敬畏的神，就是亚伯拉罕的神与我同在，你如今必定打发我空手而去。神看见我的苦情和我的劳碌，就在昨夜责备你。」

B. 灵意启示与生活应用

信息之一：

拉班本是气势汹汹的追拿雅各，但追上后，对雅各虽有质疑，但口气非常和缓，甚至说出「我可以欢乐、唱歌、击鼓、弹琴的送你回去」这种违心之论（创三十一27），而「我手中原有能力害你，只是你父亲的神昨夜对我说：你要小心，不可与雅各说好说歹」（创三十一29）才是实话；最后甚至主动低声下气的要与雅各立约。雅各原是有些心虚愧疚的回答拉班，等到拉班没有搜出神像后，雅各似乎抓到拉班的小辫子般，变得理直气壮，甚至发怒斥责拉班。在这里，本是怒气冲冲的变得不敢说好说歹，甚至于有些低声下气；而本来该心虚愧疚的变得理直气壮，甚至反过来发怒斥责；关键的转变因素，就是有神的介入。若神没有事前警告拉班，则状况会完全相反，甚至雅各能否全身而退都要存疑。「我手中原有能力害你」是原来外在的事实，「只是你的神…」造成局势的翻转。

对雅各而言，「拉班手中原有能力害雅各，只是雅各的神拦阻」；对我们而言，「环境或有能力害我，只是我的神必保守」。「环境或有能力害我，只是我的神必保守」，是我们基督徒面临许多风波及艰难恶劣的环境时，能够屡屡化险为夷甚至翻转局面的关键因素。我们面对的环境中，有许多公开或隐藏、或明或暗的险恶与拦阻，这些险恶与拦阻，常常是无法靠我们个人自己的能力能够胜过的，是能够使我们受到伤害的。但那位暗中保守

我们的「我的神」，却在环境中为我们斥责「风」和「海」，使一切会伤害我们的波涛风浪，在面对我们之前，似乎是难以抵挡的惊涛骇浪，但当临到我们时，却转为风平浪静。有一首儿童诗歌：「有主在我船上，我就不怕风浪…」，说出我们只要依靠主，安息藏身在主的怀里，主能替我们抵挡一切的风暴。

信息之二：

当时的风俗乃是：女婿若被岳父收为养子，如果他拥有岳父家中的神像，就代表他拥有岳父产业的继承权。所以拉结偷他父亲家中的神像，可能有两方面的含意：一是想藉此争取保有雅各对拉班产业的继承权；一是想如同一般不认识耶和华神的人一样，相信这神像有神奇保佑的能力。对于前者，若拉结只是用其当作继承产业的凭证，则无可厚非；若是如后者，拉结将其当作相信与膜拜的对象，则大有商榷之处。若是这样，雅各虽然向拉结她们述说耶和华神的保守，但拉结并没有主观的认为耶和华也是她的神。对拉结而言，雅各的神是雅各的神，而不是拉结的神；拉结的神是父亲拉班的神，两个神是不同的。所以对拉结而言，「你的神，就是你的神；我的神，就是我的神」。

拉结偷神像之事，雅各并不知道，所以针对岳父的质疑，还信心满满的回应「至于你的神像，你在谁那里搜出来，就不容谁存活」（创31:32），无意中将拉结推入极危险的生死边缘。若不是神的保守使神像不被发现，则拉结的境况堪虞。当然，这不是说耶和华神允许雅各家中收藏外邦神像。后来雅各也照耶和华神的吩咐，要他家中的人，并一切与他同在的人，除掉他们中间的外邦神（创三十五2）。这次的清除外邦偶像，当然应该也包括拉结所藏的神像。

拉结偷神像这件事，深究起来，雅各也有责任。由雅各要离开拉班时，对拉结和利亚说：「我父亲的神向来与我同在」（创三十一5），好像神的关系与他隔了一层，他平常可能也很少向拉结她们讲说耶和华神的事。在这种情形下，对拉结她们而言，耶和华神的印象或影响，怎比得上她们从小对父家外邦神耳濡目染所造成的影响和信任。当逃离父家时，拉结想抓住一些可靠和能保守她们一家的，当然是抓取从小就影响她的父家神像，而不会想去

依靠对其印象不深之耶和华神。

信仰不同，很难同负一轭（林前6:14），夫妻若是信仰不同，更是如此。虽然拉结在雅各不知道情形下，因为藏有外邦神像而差点被置死地，但她后来还是顺从雅各，从家中除掉他们中间的外邦神，也让神进一步坚定祂与雅各所立的约（创三十五1~15）。

路得当初对婆婆拿俄米说：「你的国就是我的国，你的神就是我的神」（得一16），这成为她蒙福的缘由，甚至后来的大卫王及耶稣基督的肉身都源出于她（太1:5）！但愿所有信主的夫妇，都能彼此诉说：「你的国就是我的国，你的神就是我的神」，并且在主耶稣基督里，真实的同负一轭！

信息之三：

这次的遭遇，雅各藉机说出了他在拉班手下所受的煎熬与被榨取，这与他在父家的生活与待遇相比，简直是天壤之别。所谓「一物克一物」，神是公平的，雅各如何以狡诈对待哥哥以扫，舅舅拉班也如何以狡诈对待他，并且是以加倍的狡诈对待他。

「你们用什么量器量给人，也必用什么量器量给你们」（太七2，可四24，路六38）。我们若想尽办法想占人便宜，或许会得到一些利益，但后来可能招致很多的麻烦，而这些麻烦所造成的损害，甚至远超过我们使用不妥当的手段或方法所贪图的利益。反之，我们若平常以诚待人，或许会被占便宜而失去一些利益，但后来可能带来许多真诚的反馈，而这些反馈所获得的，甚至远超过我们所退让的利益。

叁、拉班与雅各立约（三十一43~55）

A.本文简述与概要说明

拉班回答雅各说：「这女儿是我的女儿，这些孩子是我的孩子，这些羊群也是我的羊群；凡在你眼前的都是我的。我的女儿并他们所生的孩子，我今日能向他们做什么呢？来吧！你我二人可以立约，作你我中间的证据。」

雅各就拿一块石头立作柱子，大家就拿石头来堆成一堆作证据，拉班称那石堆为伊迦尔撒哈杜他，雅各却称那石堆为迦累得（都是以石堆为证的意思），因此这地方名叫迦累得，又叫米斯巴。

拉班表明：雅各不可苦待他的女儿，也不可另外娶妻。双方以此石堆和柱子为界，也作为证据，不可彼此侵犯。愿亚伯拉罕的神和拿鹤的神，在彼此间作见证及判断。

雅各就指着他父亲以撒所敬畏的神起誓，又在山上献祭并住宿。拉班清早起来，与他外孙和女儿亲嘴，给他们祝福，回往自己的地方去了。

B. 灵意启示与生活应用

信息之一：

如果拉班与雅各立约，只强调前半：「愿耶和华在你我中间鉴察。你若苦待我的女儿，又在我的女儿以外另娶妻，虽没有人知道，却有神在你我中间作见证」，这说出一个为人父的心肠，感觉还非常美好。但后面又加上一句：「你看我在你我中间所立的这石堆和柱子。这石堆作证据，这柱子也作证据。我必不过这石堆去害你；你也不可过这石堆和柱子来害我。但愿亚伯拉罕的神和拿鹤的神，就是他们父亲的神，在你我中间判断」，就将美好的感觉破坏了。正常情形下，岳婿间应该亲如父子，彼此关系即使无法水乳交溶，也不该如同仇人般的划清界线与相互防范。由此可知，拉班与雅各之间，长久以来的勾心斗角和尔虞我诈所造成的心结是何等的大，彼此间的信任度是何等的差！相对之下，拉班对雅各的防范之心，甚至可能超过对女儿的关注之情；说不定其与雅各立约的主要目的是防范雅各侵犯他，至于关心女儿则为附带提起。这种如同家人关系的岳婿间彼此防范与猜忌的态度，是非常不正常的！

如今在教会里，圣徒间彼此的关系是如同家人。以弗所书二14~19，「因祂使我们和睦，将两下合而为一，拆毁了中间隔断的墙…你们不再作外人和客旅，是与圣徒同国，是神家里的人了」，在神的家中，彼此之间隔断的墙，已经被主拆毁了；所以每个人彼此间的关系，是不该有隔阂的；不仅

外在不该有任何有形的界线存在，心里也不该有任何无形的间隔存在。在圣徒个人之间，彼此间如果有任何的猜忌与勾心斗角，都会在彼此间重新立起了中间隔断的墙，无法有真实甜美的交通与建造；在不同的基督徒团体之间，任何标榜自己团体与贬抑别的团体之实行、作法、甚至解经的方式，所带进的是分门别类，都无法使神的儿女间有真实的建造，反而在彼此间，又重新立起了中间隔断的墙，这些都是非常得罪神、是必须避免的。

信息之二：

拉班对雅各说「今日这石堆作你我中间的证据」，所以这立约之处叫「迦累得」，意思为「作证的石堆」；拉班又对雅各说「愿耶和华在你我中间鉴察…虽没有人知道，却有神在你我中间作见证」，所以这立约之处又叫「米斯巴」，意思为「守望楼」。即使狡诈如拉班，他也知道，立个石堆作为证据，并无法带入真正的保证；真正的保证需要有耶和华神的介入，祂才能作他们中间的鉴察与见证，祂才是维系彼此和平的「守望者」。

今天也是一样，外面一切人为的契约保证，严格说起来，其真正的价值，就像所订的契约或保证书本身一样，不过像纸一样薄，很容易因着环境的变动而变成一文不值。就我们而言，真正有效稳固的保证，是主在我们每个人里面作仲裁，主作我们彼此之间的「守望者」，鉴察阻止我们因肉身的软弱而去侵犯亏损别人，同时也鉴察防范来自仇敌藉别人对我们的攻击与破坏。所以我们的「守望楼」，不是外面的契约保证，乃是里面重生的灵；我们的「守望者」或「守护者」，不是外面财力雄厚或者满有威望的人事物，乃是灵里的基督。

基督徒在讲台上传讲属灵高超的生活很容易，
基督徒在生活中活出属灵高超的生活却很难。

希腊文研读

图·哥林多遗迹

哥林多后书第十一章

「愤恨」（林后十一2）

「我为你们起的愤恨（G2206），原是神那样的愤恨（G2205），因为我曾把你们许配一个丈夫，要把你们如同贞洁的童女献给基督。」

（和合本）

「因为我以神的忌恨嫉妒你们，我 原 把你们许配一个丈夫， 如同
1063 2206- 2316 2205 2206 5209 0718 1063 5209 -0718 1520 0435 0000

把一个贞洁童女献给（那）基督。」（原文逐字中译）

3933- 0053 -3933 3936 3588 5547

「我以神的妒爱妒爱你们，把你们许配了一位独一的丈夫，好把你们作贞洁的童女献与基督。」（吕振中译本）

「我爱你们到了嫉妒的程度，像神对你们一样。因为你们好像贞洁的童女，我只把你们许配给一个丈夫，就是基督。」（现代中文译本）

「原来我对你们怀着神的妒爱妒爱你们，因为我曾把你们许配一个丈夫，要把你们好像贞洁的童女献给基督。」（新旧库译本）

原文编号：G2205

原文音译：ζηλος

词类次数：名词 17

原文字根：沸

字义溯源：热力，热心，热忱，嫉妒，忌恨，焦急。

「愤恨」原文是 $\zeta\eta\lambda\sigma$ (zelos) , 意思是嫉妒，或因嫉妒所生之热心 (罗十2, 林后七7, 九2, 十一2) 、焦急 (约二17) 、迫切。英文的zeal (名词) , zealous (形容词) 热心、热衷就是由本字而来。

保罗在这里的意思就是，他为哥林多人起了愤恨、嫉妒，是像「神那样的愤恨」。他的愤恨，代表神的愤恨；他的嫉妒，代表神的嫉妒。神的心境如何，保罗的心境也就如何。这样的愤恨和嫉妒并非保罗天然人的表现，若是，则保罗并不属灵，乃属肉体。然而，一个属灵人并非全然不生气，不起愤恨，不生嫉妒。保罗之所以起愤恨、生嫉妒是有原因的，他说：「因为我曾把你们许配一个丈夫，要把你们如同贞洁的童女，献给基督；我只怕你们的心或偏于邪，失去那向基督所存纯一清洁的心，就像蛇用诡诈诱惑了夏娃一样。」（林后十一2~3）保罗曾对他们说：「…你们，好像我所亲爱的儿女一样。你们…师傅虽有一万，为父的却是不多，因我在基督耶稣里用福音生了你们。」（林前四14~15）然后，他把哥林多人「如同贞洁的童女，献给基督」，就是「许配」给他。「许配」就是订婚，但还没有迎娶。在这等候的日子里，双方都得保守自己贞洁，没有玷污。然而，哥林多人却未守住自己的贞洁，保罗深怕他们的心「或偏于邪，失去那向基督所存纯一清洁的心，…」，结果又要重演蛇用诡诈诱惑夏娃的历史，所以他才会有这般严厉的话。哥林多人是如何被诡诈所诱惑，而心偏于邪呢？保罗接着说：「假如有人来，另传一个耶稣，不是我们所传过的；或者你们另受一个灵，不是你们所受过的；或者另得一个福音，不是你们所得过的，你们容让他也就罢了。」（林后十一4）可见，「有人来，另传一个耶稣」，而哥林多人信

了，「有人来」，另带一个灵来，而哥林多人受了；「有人来」，另给一个福音，而哥林多人得了；这叫保罗不能妥协，不能不愤慨，不能不起来辩白，不能不起来争战，否则哥林多人真将在信仰上走迷。这些人自夸为「最大使徒」⁽⁵⁾，「自荐…，用自己度量自己，用自己比较自己」⁽¹²⁾，「过了自己的界限」⁽¹⁴⁾，「仗着别人所劳碌的，分外夸口」⁽¹⁵⁾，「自己称许」自己⁽¹⁷⁾，保罗说：「我一点不在那些最大的使徒以下。我的言语虽然粗俗，我的知识却不粗俗。这是我们在凡事上向你们众人显明出来的。」^(十一5~6)他又不客气的说：「那等人是假使徒，行事诡诈，装作基督使徒的模样。这也不足为怪，因为连撒但也装作光明的天使。所以他的差役，若装作仁义的差役，也不算希奇，…」^(13~15)。主耶稣曾警告我们说：「你们要防备假先知；他们到你们这里来，外面披着羊皮，里面却是残暴的狼。」^(太七15)

教会历史中的确有人把自己包装起来，叫人误认他是「最大使徒」，却是心怀不轨、包藏祸心，扭曲真理，不传纯正的福音，结果信徒受诱、被骗。面对这种局面，难怪保罗要起来大声疾呼，大起神的愤恨，因他深恐人在主以外另有所慕、所爱、所求、所得、所受，结果落到撒但的陷阱里！这也是我们该儆醒的地方！

从前神呼召摩西上山领受十诫时，以色列人在山下拜金牛犊，惹神的忿怒。摩西下山时，看见神的百姓拜偶像、行淫作乐，「便发烈怒，把两块版扔在山下摔碎了；又将他们所铸的牛犊用火焚烧，磨得粉碎，撒在水面上，叫以色列人喝。」^(出三十二19~20)他并且呼召人说：「凡属耶和华的，都要到我这里来！」⁽²⁶⁾于是利未的子孙都到他那里聚集，他对他们说：「耶和华以色列的神这样说：『你们各人把刀跨在腰间，在营中往来；从这门到那门，各人杀他的弟兄与同伴并邻舍。』」⁽²⁷⁾结果「利未的子孙照摩西的话行了，那一天，百姓中被杀的约有三千。」⁽²⁸⁾摩西所发的烈怒，乃是神的义怒，他将神代表对了，所以他的手段虽然猛烈，神却默然称许。后来，以色列人又为没水喝而争闹时，神吩咐摩西说：「你拿着杖去，和你的哥哥亚伦招聚会众，在他们

眼前吩咐磐石发出水来，水就从磐石流出，给会众和他们的牲畜喝。」

(民二十8) 摩西因被激怒，就招聚会众，到磐石前，摩西说：「你们这些背叛的人听我说，我为你们使水从这磐石中流出来吗？」(10) 他便「举手，用杖击打磐石两下，就有许多水流出来，会众和他们的牲畜都喝了。」(11) 当场耶和华就对摩西、亚伦说：「因为你们不信我，不在以色列人眼前尊我为圣，所以你们必不得领这会众进我所赐给他们的地去。」(12) 可见这一次摩西把神代表错了！后来，以色列人结束绕行旷野的四十年，正预备要进迦南美地时，摩西向神恳求说：「…求你容我过去，看约但河那边的美地，就是那佳美的山地和利巴嫩。」(申三25) 但神因他的错误向他发怒，并不应允所求，对他说：「罢了，你不要向我再提这事，你且上毗斯迦山顶去，向东、西、南、北举目观望，因为你必不能过这约但河。」(26~27) 摩西在西乃山下将神代表对了，神默然称许；他在米利巴水的地方将神代表错了，神当众责备。可见神的仆人将神代表对了，或代表错了，不是一件小可的事！

记得主耶稣曾二次洁净圣殿，用的都是非常猛烈的手段。第一次记载在约翰福音第二章，另一次记载在马太福音第二十一章、马可福音十一章和路加福音十九章中，这二次前后间隔约三年，分别在主耶稣公开尽职的始末。第一次是在犹太人的逾越节近的时候了，主耶稣上耶路撒冷去。他「看见殿里有卖牛、羊、鸽子的，并有兑换银钱的人坐在那里」(约二14)，他「就拿绳子作成鞭子，把牛羊都赶出殿去；倒出兑换银钱之人的银钱，推翻他们的桌子，又对卖鸽子的说：『把这些东西拿去！不要将我父的殿，当作买卖的地方。』」(15~16) 主当时的突如其来动作定规吓人，且叫人觉得粗鲁，但他的门徒就想起经上记着说：「我为你的殿心里焦急，如同火烧。」(17) 又一次，乃是主耶稣最后一次来到耶路撒冷，也是接近逾越节的时候，那时他进了神的殿，赶出殿里一切作买卖的人；推倒兑换银钱之人的桌子，和卖鸽子之人的凳子，对他们说：「经上记着说：『我的殿必称为祷告的殿，你们倒使它成为贼窝了。』」(太二十一13，可十一17，路十九46) 可见以色列人的光景若不变，神对他们的态度也始终不变。他所要求的是质量，不能只是外面政

治的复兴，也必须是里面属灵的复兴。他的心是深切盼望他们能有真正的回转。只是他们的光景依旧，主在这棵「无花果树」上既找不着任何的果子，可以满足祂的饥饿，便咒诅那树，树便连根都枯干了（太二十一18~19，可十一20）。结果神的国就从他们夺了去，赐给那能结果子的百姓了（太二十一43）。

摩西虽在西乃山发烈怒，但圣经告诉我们他「为人极其谦和，胜过世上的众人」（民十一3）。保罗虽向哥林多人说「又沉重，又厉害」（林后十10）的话，但他却常是谦卑的，满了「基督的温柔、和平」（1），又是「为选民，凡事忍耐」（提后二10）。主耶稣虽曾二次洁净圣殿，而且用的都是非常猛烈的手段，但他乃是神的羔羊。我们未曾见过发怒凶暴的羔羊，它总是柔顺安静的。以赛亚说：「看哪，我的仆人，我所扶持、所拣选、心里所喜悦的！我已将我的灵赐给他；祂必将公理传给外邦。祂不喧嚷，不扬声，也不使街上听见祂的声音。压伤的芦苇，祂不折断；将残的灯火，祂不吹灭。」（赛四十二1~3，参太十二18~20）又说「祂像羊羔被牵到宰杀之地，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无声，祂也是这样不开口。」

（五十三7）主说：「我心里柔和谦卑，你们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这样，你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太十一29）但是不要忘了，有一天世人的罪恶满盈，主已忍无可忍时，那时神的羔羊要大发烈怒，那时「地大震动，日头变黑像毛布，满月变红像血，天上的星辰坠落于地，如同无花果树被大风摇动，落下未熟的果子一样。天就挪移，好像书卷被卷起来，山岭海岛都被挪移离开本位；地上的君王、臣宰、将军、富户、壮士，和一切为奴的、自主的，都藏在山洞和岩石穴里，向山和岩石说：倒在我们身上吧！把我们藏起来，躲避坐宝座者的面目和羔羊的忿怒；因为祂们忿怒的大日到了，谁能站得住呢？」（启六12~17）祂还要率领天上的众军，祂自己骑着白马，穿着细麻衣，又白又洁，他们要跟随祂，「有利剑从祂口中出来，可以击杀列国。祂必用铁杖辖管他们，并要踹全能神烈怒的酒醉。」（十九15）祂说：「我独自踹酒醉；众民中无一人与我同在。我发怒将他们踹下，发烈怒将他们践踏。他们的血溅在我衣

服上，并且污染了我一切的衣裳。」（赛六十三3）

作为神的儿女，我们较多的时候应当谦让宜人（腓四5），与人和睦（太五9，罗十二18，十四19）。发脾气、使性子乃是罪（弗四26）。「轻易发怒的，行事愚妄」（箴十四17），「不轻易发怒的，大有聪明」（29），「暴怒的人挑启争端；忍怒的人止息纷争。」（十五18）「不轻易发怒的，胜过勇士；治服己心的，强如取城。」（十六32）但遇到真理之争，或有犯罪堕落之情事时，我们应当挺身而出，毫不妥协、或顾人情面。这时当以主为念，为真理站住，一心讨主的欢笑，一心顾到神的圣洁。

新旧约圣经原文编号逐字中译+字典汇编

繁体版：北美基督徒中心
简体版：中国基督教两会

如果您欲购买此工具书，
敬请联系：北美基督徒中心
网址：www.naccvan.com
电邮：info@naccvan.com



詩人與詩歌

你是我神，
全有！全足！全丰！

——和受恩姊妹

十九世纪是欧美传教士大量涌入中国的时期。当时，数百位传教士受神呼召，前仆后继来华宣教。先是马礼逊（Robert Morrison）于一八〇七年来中国传道；之后，创办中国内地会的戴德生（Hudson Taylor），亦于一八五四年抵达上海；一八八五年由伦敦出发的剑桥七杰，更是家喻户晓。在为数众多的传教士当中，和受恩（margaret Emma Barber）姊妹虽然并不出名，她的工作也不显扬，但她像一粒被神种在中国的上好麦种。中国教会从早期传福音的阶段进入追求深入的属灵生命阶段，她可说是关键性的人物。也正是藉着这位姊妹，倪柝声弟兄被带进生命的道路上。

蒙神呼召，完全顺服

和受恩姊妹是在一八六六年出生于英国苏福克郡（Suffolk）的比森豪（Peasenhall）。一八九五年，和受恩姊妹二十九岁时，听见并答应戴德生的呼召之后，就在教会宣教士差会（Church Mission Society）的差遣下，启程前往中国，隔年三月抵达福州。不久，和受恩姊妹与其他两位

有你夠了

3 - 1 2 | 3 - 5 - | 4 3 3 2 | 1 - - |
神阿, 你名何等廣大浹漭!

3 - 3 2 | 5 - 2 - | 3 2 2 1 | 7 - - |
我今投身其中, 心頂安然;

1 - 1 1 | 4 - 3 - | 5· 3 2 1 | 7 - - |
有你夠了, 無論日有多長;

1 - 2 1 | 1 2 3 4 | 3 - 2 - | 1 - - |
有你夠了, 無論夜有多暗。

- 二 有你夠了,無論事多紛煩;
有你,我就已經能夠盡歡, 有你夠了,無論境多寂寞;
有你,我就已經能夠唱歌。
- 三 你是我神!全有!全足!全豐!
有你自己,在我回家途中, 你能為我創造我所缺乏;
無論有何需要,都必無差。
- 四 我的神阿,你在已過路上,
故我敢再投入你的胸膛, 曾用愛的神蹟多方眷顧;
因信心安,讚美你的道路。

女传教士，一同被安排至一村庄。她立即全人投入，帮助周遭有需要的人。然而因着当地环境贫困，她被指派迁移至一所女子中学教书，为时七年。

当她在教书时，她卓越的生活中流露基督丰富生命，因此许多学生受她吸引，渴望受她指导成全。她虽受学生欢迎，却遭到学校校长的妒忌，并以十件「罪状」指控她。她完全顺服主，安静主动的离开学校。不久，她的「罪案」传到英国宣教母会，因此她被召回英国，静待调查。在那段等候的期间，她仍安静的活在十架的阴影里，宁可受误会也不愿为自己辩解。她对所有不实的指控，都不予以回应。至终，一位传教士同仁将事情真相告诉差会负责人，差会负责人因此要求和受恩姊妹陈明事实经过。和受恩姊妹顺服神代表的权柄，就说出在中国所发生之事的原委，而她的案件也因此得着澄清。



神开路，神负责

和受恩姊妹是一位学习十字架功课顶深的姊妹。在她获得清白之后，她没有急切着想要藉着人的作法和安排再回去中国，反而留在英国两年之久，凭着信心向主祷告，求主为她开路，让她能再回到中国去作工。至终，到了一九〇九年，和受恩姊妹再次回到中国。这一次前去中国，她完全凭着信心生活、行动，没有庞大差会的支持。她的侄女，年纪小她二十岁的黎爱莲（Ballord）小姐，也与她同去中国。黎小姐有少许个人积蓄，但和受恩姊妹所有的，只是诗篇二十三篇中那牧养人的耶和华神作她一切的供应。当船横渡福建闽江时，她安静的倚靠主，将她的需要和前途都仰望主。

当和受恩姊妹在未到中国以前，她已经看见，要倚靠神，并孤独一人适应异国生活，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于是她就去请教一位在主里满有经历的魏敬生。他告诉和受恩姊妹说，异国远方、孤独一人，都不是问题。问题只有一个，就是：「是你自己要去，还是神差你去呢？」和

受恩姊妹说，「是神要我去」。他就说，「那什么都不必说了。是神叫你去，祂就要负一切的责任。你连问都不必问祂要如何负责。如果是你自己去，羞辱和穷困是一定的结局。」所以当和受恩姊妹用完她最末了一块钱的时候，她还能写出一首满了赞美的诗歌——「祂赐之杯全满溢，无论如何总有余。」



面对环境，完全安息

和受恩姊妹抵达福州后，选择在罗星塔对面的一个小镇——白牙潭，在此盖造新居。她觉得神的旨意是要她为着接待信徒，预备十几间房子，性质就像公寓一样。她就为这件事祷告，神也很奇妙的让附近一所工业学校停办，并将这学校租给她。房子一共有二十间，每月房租也只有二十元，事就这样成了。

过了四年，和受恩姊妹听到一个很不好的消息，就是那所工业学校又要重新开办。和受恩姊妹虽然已经收到秋天要重新开学的通知，并且校方从美国请来的两位工程师，也都已经动身，似乎他们是势在必行。但是和受恩姊妹却告诉倪弟兄说，她不会搬家。甚至她说，这次连祷告都不必。旁边有一位青年信徒就说，这次她要受撒但的欺骗了。和受恩姊妹告诉那位弟兄说，你慢点说，等等看。倪弟兄问她怎么这样有把握？她说，神不会拿我们开心。虽然看来学校是定期开学；她却安安静静上山去歇她的暑假，好像没有这回事似的。奇妙的是，她快下山的时候，忽然有一封信给她说，学校不开学了，还是请她继续把房子租下去，因为校方在预备开学时，忽然因为某种缘故，宣布破产了。她对神的认识，使她知道神要不要答应她的祷告。所以她说，「主，我愿破碎我的心，使我能有你的心。」

有一次，和受恩姊妹的钱已用完，但是眼前就有几笔款项必须立即支出。这时，有一个不信耶稣是神的新神学人士拿出一笔钱来救济她，这人一面将钱给她，还一面劝她不要太迷信，说她一个孤独的外国女子

在人生地不熟的中国，不能只凭信心过日子。和受恩姊妹虽然面临急迫的需要，但是她无法接受这人亵渎她所信的活神，因此毫不犹豫的拒绝了这笔钱。她拒绝人的捐助，但是神知道她的需要。第二天，竟然有一笔金额很大的款项，从英国一位爱主的潘汤弟兄那里电汇过来，正好应付了她的需要，并且绰绰有余。后来，和受恩姊妹写信问潘汤弟兄，问他为什么要汇这笔钱给她。潘汤弟兄回答说，是当他在祷告时，主给他感觉要汇这笔钱的。

遵行神的旨意，仰望丰富的神

倪弟兄曾问和受恩姊妹关于遵行神旨意的经历。她说，「每一次当神迟延告诉我祂的旨意时，我就断定我里头还有不愿遵行神旨意的心，我里头还有不正当的目的，这是从许多经历中看出来的。」有一次倪弟兄与和受恩姊妹在花园里散步，后来两个人都觉得累了，就拿两把椅子，坐在树下。她说，「天上有一颗美丽的星星，但我不能看见，因为有一片树叶阻挡着。如果这时有人教我看星星的各种方法，这些方法即使都很不错，但我仍然不能看见，因为我的立场、地位不对。」

和受恩姊妹的职事非常隐藏，从外面看来，她工作的果效也不显著；但从里面来看，她是一直呼吸属天的气息，一直与复活的基督有深入的交通。所以倪弟兄曾经见证，与和受恩姊妹交通，总是让人摸着神的同在。在和受恩姊妹所写的诗歌当中，有一首「神阿，你名何等广大洪滂！」（诗歌〔港版〕11首）就充分表达了这种与神交通的深刻经历，尤其是经历祂宝贵的名。在和受恩姊妹一生的道路中，她一直经历这位「全有、全足、全丰」的神，不断用爱的神迹多方眷顾，及时供应，不让她有缺乏。因此她敢一再投入主信实的胸膛，并且一再赞美神为她所安排的道路，并能对神说——有你够了！



这首诗歌是由和受恩姊妹 (M.E. Barber) 教士所写，内容表达她羡慕能与主有更深、更完美的交通。倪柝声弟兄曾在《初信造就》第十五篇「唱诗」里说，这首诗歌的辞藻富有诗意，属灵感觉更是深刻，一切都达到非常高超、全然成熟的境界。难得有一首与主交通的诗，能写到这样的境界，一点不勉强，一点不过火。这首诗全然是一个真实爱主之人，向主完全奉献的真实表示，也从这完全的奉献产生完全的顺服。和受恩姊妹与主之间乃是和谐一致的，她对于主的安排、主的引导，没有丝毫抵挡。即使在经历受苦、艰辛的时候，她所有的愿望，仍是盼望与主交通更亲挚、更香甜。真是诗如其人，人如其诗。

和受恩姊妹生于十九世纪末的英国，起初由差会打发到中国福建省传扬福音。尔后因着人的妒忌、诬告，被召回英国。她明知自己是遭人陷害，却学习十字架的功课，不为自己表白。在误会得到澄清之后，她没有急着返回中国作工，反而安静寻求主亲自的引导。后来，她得着启示，看见宗派的错误，于是决定不再接受差会资助。而她对中国的负担，也得着主奇妙的印证；于是她为着主的权益，在没有任何差会团体的协助下，再度回到中国，终其一生默默的摆上自己，犹如一粒麦子埋在中国。她在主里极深的经历，不但在当时造就并成全了倪柝声弟兄，甚至今日当我们唱到这首诗歌时，仍

經歷基督
為主受苦

如果我的道路

373

5 - - 5 4 3 | 3 - 2 - 0 0 | 4 - - 4 3 2 | 3-----| 5 - - 5 6 7 |
 如 果 我 的 道 路 引 我 去 受 苦, 如 果 你 是
 i - 5 - 0 0 | 5 4 3 - 2 - | 1 ----- | 7 - - 7 6 5 | 5 - #4 - 0 0 |
 命 定 要 我 歷 艱 辛, 就 願 你 我 從 茲
 6 - - 6 5 #4 | 5-----| 5 - - 5 6 7 | i - 5 - 0 0 | 1 2 3 - 2 - | 1 ----- ||
 交 通 益 親 撃, 時 也 刻 也 無 間, 彌 久 彌 香 甜。
 8: | 8: |

- 二 如果地樂消滅,
雖然心可傷痛,
地的香甜聯結,
就願你我之間,
求你多給天;
願靈仍讚頌;
若因你分裂,
聯結更香甜。
- 三 這路雖然孤單,
用你笑容鼓舞
主,我靠你恩力,
作一潔淨器皿,
求你作我伴,
我來盡前途;
盼望能無已,
流出你生命。

然显得明亮无比！

亲挚香甜的交通

我们在第一节就可看见，在和受恩姊妹的天地里，只有她与她所爱的主；正如在雅歌书中，所罗门与书拉密女之间，只有「你」和「我」，没有第三者的空间。和受恩姊妹的完全奉献与顺服，说出她与主个人的关系，是何等情深、亲密。她向主十分单纯，总是简单的把自己交在主的手中。无论主量给她的环境如何，她都没有怨叹。

歌词开始于「如果」，说到「我的道路」与「你的命定」；前者联于实际生活的境遇，后者联于神圣计划的安排。「如果」指明，她跟随主所走的道路及处境，也许会困苦、难为，也许正好相反；不论如何，她的心境就是愿意与主之间的交通越来越亲密、越来越真切。倪弟兄早期翻译此首诗歌时，将「交通益亲挚」译成「交通益缠绵」，那是形容热恋中的情人，彼此难舍难分的心情。她盼望与主甜蜜的交通，时也刻也无间，弥久弥香甜；就是与主的交通一刻也不间断，与主亲密的关系永存常新、甘甜芬芳。「弥」字是个相当好的用辞，形容这交通往前的进展，在时间上长远不断，在性质上越发加多，在空间上普及弥漫。一个完全奉献给主的人，必定完全被主占有，不在意环境是否顺利、工作是否亨通，更不在意任何艰难困苦，只要与主的交通没有间断，越来越香甜，就心满意足了。这节实在是我们向着主相当好的祷告！



和受恩姊妹于福建
罗星塔白牙潭

属天亲密的联结

第二节的感觉升得更高。诗人与主亲密交通，受主吸引，脱开「地」的捆綁。整节以地乐开始，也结束于与地分裂。「如果地乐消减」，是她在自己里面的考量，「求你多给天」，是她在神面前的祷告。她不祈求脱离环境，也不求改变一切，却盼望更多从「天」来的交通；她不求姑息，不求避免，只求与主更甜美的交通。真正跟随主的基督徒，当地乐消减的同时，一

定切望更多的属天交通。「虽然心可伤痛，愿灵仍赞颂」，表明她能分别心与灵的不同，心可以受伤、受煎熬，灵却能够赞美，保持向着神的新鲜。一个生命成熟的人懂得分别心和灵的不同，正如雅各成熟之时，心里麻木，灵却苏醒（创四十五26～27），经历了灵与魂的分开（来四12）。最后一句给我们这阶段经历的结果，就是属地联结的分裂，带进属天联结的香甜。这里用「地的香甜联结」对应「你我之间，联结更香甜」，足见其诗意。我们可以说，这首诗的感觉对、辞藻对、结构对，真是何等的美！

洁净透亮的器皿

接着第二节最高的感觉，就带进第三节的祷告：「这路虽然孤单，求你作我伴，用你笑容鼓舞我来尽前途…。」走主的道路有时可能孤单、艰辛；但主说，「不要怕，…有我与你同在。」（徒十八9～10）这里用主的「笑容」「鼓舞」，这是何等属灵又满有诗意的说法。对所有跟随主、事奉主的人，主的笑容是最大的鼓励和扶持，叫他们能「尽」前途，就是忠心直到路终。末了一句，是这个已经奉献给主的诗人，在痛苦中向神的祷告：「主，我靠你恩力，盼望能无己，作一洁净器皿，流出你生命。」她渴望藉着神恩典的加力，脱去所有己的搀杂，成为透亮的器皿，流露神丰盛的生命。

我们能说，这不仅是和受恩姊妹的诗歌，至终也成为她的见证。她受基督的爱吸引，被祂的所是迷住，享受祂亲密的交通，爱慕祂的再来，以致得着神恩典的灌注；她也经历十字架内里工作的对付，脱离己与主合一。今天，从她身上流露出那神圣生命芬芳、甘甜的香气，依旧溢漫在我们中间，仍在继续鼓舞更多爱主的人，与祂有内室、个人、情深、亲密的交通！



和受恩和她的侄女/同工黎爱莲

初期教会 受逼迫的时代

(主后60~313年)

初期教会受逼迫的外在因素

一、政治方面

(一) 罗马帝国以武力征服了犹太地，将其划分为一个省份；给予犹太教宗教的自由。但是基督教与犹太教之间常起冲突与摩擦，所以被罗马帝国视为危害地方的宗教，必须加以制止。

(二) 该撒大帝的野心想成为众人所尊崇的唯一统治者。但基督徒认为他们敬拜的神是创造宇宙并且统管万有的统治者，所以他迫使基督徒放弃他们的信仰。

二、宗教方面

(一) 罗马人的宗教都是外面的敬拜，重仪式，拜偶像。他们不能接受基督徒敬拜一个看不见的神。这样的宗教对他们成为一种威胁——看不见的神比看得见的偶像可怕。

(二) 罗马人听说基督徒经常聚集擘饼喝杯，记念主耶稣舍身流血，

因此谣传他们杀婴孩献祭……杀人……又喝他的血，吃他的肉；他们常常相聚行不道德的事……。一般传说他们既不道德又残暴。

三、社会方面

罗马的社会分成非常明显的阶级。贵族与平民之间的社会地位及生活相去甚远。贵族们经常防范平民的暴动。基督教的教义让人产生人类平等的观念，很得民心而在平民当中广泛的被接受，影响力日益深广，使得贵族阶级常以基督徒为隐忧。

四、经济方面

罗马教源起于异教，以拜偶像与祭祀为主。许多商人以买卖偶像等祭祀物品为生。当福音广传时，基督教使偶像行业大受影响，极受威胁。加上多年遭饥荒，瘟疫及其他民间问题，商人们借机归咎于基督徒的唆使百姓离弃原有之神明。

逼迫教会的十代罗马君王

一、尼罗（NERO 64~68年）

尼罗王存心要重建罗马城。有一日异想天开，趁众人专注于马戏班表演时，差人放火，不仅烧了马戏班，并且趁乱四处放火，导致罗马全城落在一片哀哭慌乱中。眼见众民的反应激烈与不满，不敢承认他如此行是为重建罗马，反而嫁祸于基督徒，下令可以随意逮捕他们，将他们集中于广场，捆在柱子上，全身浇上油，活生生焚烧基督徒以照



彼得倒钉十字架

亮花园。从此逼迫基督徒之风气大开。彼得与保罗就在这一段期间殉道。

二、豆米仙 (DOMETIAN 80~96年)

豆米仙风闻基督徒所拜的神是看不见的，并且这位基督有一日还要回来执掌王权，这一件事对他形成非常大的威胁，把主耶稣当作一个极其可怕的对手。他在主后九十六年假藉基督徒拒绝向君王敬拜的名义，曾发动一次大逼迫。有成千上万的信徒遭杀害，有的立刻被处死，有的却被慢慢折磨到死。据称使徒约翰在豆米仙年间曾被下油锅，但未烧死，后来被放逐在拔摩海岛。

三、图拉真 (TRAJAN 98~117年)

图拉真在政治上来说，是一位好君王，但是他主张要除去基督徒，因为他觉得他们在推行罗马帝国律法上，是一个重大的阻碍，这些信徒拒绝对罗马神像献祭并敬拜；也不向君王敬拜；他们的教会被看作是一种具有威胁性的秘密组织。基于这些原因，许多基督徒葬身斗兽场。

其中有安提阿的监督伊格那修，图拉真曾于主后一〇七年经过安提阿，替当地基督徒带来逼迫的威胁，伊格那修为此要去与王见面，呈明基督徒的信仰与生活，盼望能藉此除去图拉真对基督徒的敌意，并且最后，他说即使王不愿意改变初衷，他愿以自己的性命为圣徒担罪，皇帝听完他的陈言，下令判他死刑，并说明必须解往罗马斗兽场成为众人欣赏的戏景。身为安提阿监督四十余年，伊格那修已是一位老者，但十位罗马兵将他捆绑，以极粗暴的手段对待他。为着赶在节期结束以前抵达罗马，他们昼夜赶路，陆路海路没有间歇。图拉真以为这样可以一路警诫基督徒，杀一警百，但是他失败了。伊格那修的行程快速传达到弟兄们中间，他们差派信徒在每一重要都市沿路欢迎这位为主受苦的属灵长者，带给伊格那修极大的鼓舞与安慰！他也为这些弟兄们作最后的祝福，所以他们都带着更

坚定的信心与忠诚回到各人的岗位，不惜殉道而为主作见证。

伊格那修在一路奔波中，写了七封书信给当时的教会，劝勉信徒务必热爱救主，向祂忠诚。他说：「基督在地上有一个佳偶，神呼召我们就是为此，虽然祂拯救我们，要让我们个人像神，这是非常重要的点；但是终极的目的是要藉我们为基督得着一位新妇！这个必须为我们首先的、后来的、经常的而极甜蜜的思想，我们都已经许配给基督，祂已经向我们证实祂向我们的爱何等丰满信实，那么，我们向祂如何？…」

在节期的最后一日，他们赶到罗马，立刻将伊格那修送到斗兽场，投掷在野兽当中被撕裂而身亡，虽然那一个景象成了众人的娱乐，却成为信徒们的榜样和鼓舞。

※ 哈德良（HADRIANE 117~138年）

要将哈德良列入逼迫信徒的诸王之中，似乎不太公平，因为他在这方面的政策确实相当缓和，但是沿习于以往的风气，逼迫基督徒们仍然在各地进行。

有一位妇人与她的七个儿子因不肯否认他们的信仰而被杀害，这七位兄弟被绑在七根柱子上，罗马兵用七种不同的方法杀死他们：一位喉部被刺开、一位胸部被矛刺透、一位是匕首穿心、一位在肚脐处受到致命的伤害、一位是死于剑穿背、一位是腰部受害致死、最后一位是从上到下劈为二半而死，最后用大石系在颈项上，扔进河里。

四、安东奈（ANTONINE 138~161年）

在这段期间，有名的教父坡旅卡殉道（POLYCAPP）。他原是士每拿教会的监督，当时已逾九十，按他的本意不愿躲避罗马的追捕，但经过弟兄们一再的劝说，他被安置在士每拿邻近的小村庄里，与几位圣徒昼夜的

为众圣徒祈求。当他听说捉拿他的人终于来到那里，他开门迎接他们，并且摆上肉和酒请他们享用，请求他们给他一小时安静的时间亲近主。结果他祷告了两个钟点。罗马兵丁深受感动，并不催逼他，当受审时，审判官非常愿意释放他，所以一再劝他否认主耶稣，但坡旅卡回答说：「我事奉了六十八年的主和救主，从未亏负我，我如何能否认祂呢？」于是他被判火刑。当行刑之前，兵丁要将他捆绑在木柱上，他说：「请你们容许我不加绑索，我相信那一位使我能视死如归的主，必定也会使我在火刑中能牢

牢站稳。」火势四面兴起，但火焰一直在他四周游离不定，远看似乎在他身旁有如张满了风的帆，使得火焰不得欺身。罗马士兵见此景非常恐惧，于是冲上前去将他刺死。他临死前，曾如此祷告：「主，全能的神，亲爱的耶稣基督之父，我们藉祂而认识了你，众天使的神、

宇宙万有的神、全人类的神，…因为你算我配在此日此时有分于你见证人之列同尝基督的苦杯，我赞美你。」

当他如此沉着而从容的作完最后的见证后，所有的百姓对杀人的欲望忽然冷却了，行刑官也起誓将来拒绝审问任何基督徒，有分于处他们的死刑，神藉着祂的器皿肉身被毁，却为众圣徒成就了一段和平的时期。

五、马可仕 (MARCUS AURELIUS 161~180年)

马可仕认为一个国家必须尽力维持他的宗教，以确保政权的稳固，当他看见基督徒四处兴起，并且力量远远胜过他所信奉的宗教，忍无可忍，下令厉害的逼迫信徒，他施行的刑法是尼罗王以后最残酷的，尤其在法国南部，逼迫如火如荼临到基督徒。但他们向着救主至死忠诚。

有一位女奴名叫布兰丁那 (BLANDINA)，从她的主母领受了真



古罗马角斗场遗迹



道，并且效法她的主母为主殉道，审判官要她否认主耶稣并承认在基督的聚会中有不道德的事。她是用一句话来回答：「我是基督徒，在我们当中没有败坏的事。」鞭打、热铁椅和野兽都不能使她觉得惊怕，她的心专注在耶稣身上，显出了一个女奴所没有的尊贵与生命。当时教会中流传于信徒之间的信上说：「布兰丁那真是灵里大大得着能力忍受那么多的折磨。从早晨到夜晚轮班施刑在她身上的人都已经疲劳不堪，他们惊讶这一位薄弱的女子皮破血流却仍有一口气息活着。每一次她被人从监牢中带进带出时，她都与同监的基督徒们一起祷告，他们流泪求告主的名，不求别的，只求主保守他们能忠诚刚强到底。」

当其他信徒来探监时，称赞他们为殉道者，他们急忙解释：「我们配不上那样的尊荣，唯有耶稣基督配，祂是唯一的诚信真实者，从死里复活作长子，是生命的君王，我们只是些卑微的信徒而已…」

最后，有一天布兰丁那受了许多鞭打，被放在一张炽热的铁椅中煎熬，然后被放在一个网袋里，袋子被悬空挂在半空中，让牛来斗她的身体。野牛疯狂地将袋子撞过来打过去，布兰丁那在野牛冲撞当中已经丧命；最末了，牛的双角刺入牺牲者的身体。就这样，圣徒们当中凡看见她殉道的人都说：「她死得实在像她的主！」

六、塞维拉斯（SERVERUS 193~211年）

塞维拉斯政权的初期善待基督徒，因他的仆人用油抹他，而且为他祷告，使他病得医治。他不仅恩待这个仆人，并且宫中大用基督徒的护士和教师们。但十年之后，他在武力方面的成就激发了他的骄傲，当他出征得胜归来，忽然改变作风大力迫害基督徒。不过这次逼迫不甚普遍。最厉害的地带是埃及与北非洲。俄利根的父亲里欧尼达（LEONIDAS）在此时被害。

当时在北非有两位女信徒为主作了美好的见证，她们是帕白特亚（

PERPETUA) 与女奴弗里西塔 (FELI-CITAS)。帕白特亚出生于富有的贵族之家，当时才二十二岁，她的全家都信主，唯有老父亲仍然是异教徒。她与她的女奴并其他三位年轻人在受浸之后被捕下监。起初，帕白特亚说监牢是何等难以忍受的地方——许多人拥挤在监房里，使得房间非常闷热，狱卒们粗暴的行为，加上她何等怀念她吃奶的婴孩！但是教会的长老们费财费力使他们被移到较宽敞的监狱，并且帕白特亚的孩子也被送来让她乳养，那时她说：「这个监狱成了我的天堂。」

她年老的父亲不止一次来求她否认信仰，免得他的心破碎，而且让他在亲友中蒙羞，他说：「若是你还认我为你的父亲，请你怜惜我的白发；若是你还记得我如何将你养到如花似玉的年纪，请你不要叫我蒙受这样的羞辱……你看看你的小儿子，他没有了你如何活下去呢？」他亲吻女儿的手又跪在她的面前。帕白特亚叹息的说：「我们全家只有我的老父不能为了我的殉道而喜乐，实在叫我看到他的白发而心疼。」但是她仍然将自己的主权交付在主耶稣的手中。

当审判的日子到来，他的父亲将婴儿抱来交在她怀中。审判官对她说：「看你年老的父亲、看你年幼的婴儿，向君王献祭敬拜吧！」她的心经过何等的痛楚与挣扎，但是她的眼中又充满了主的荣耀，她拒绝向君王朝拜，最后她将孩子交给自己的母亲与兄弟，非常尊贵安详的说：「我是一个基督徒」，她与其他四个人的命运就此决定了。

他们五人回到牢里，为着终于替主作了见证而且配为主殉道非常喜乐，狱卒亲眼看见他们的表现，也接受了他们的主作救主。

受刑的时刻是何等的荣耀，他们一路唱诗赞美神步入斗兽场，弟兄们被狮子、熊和豹分食；帕白特亚与她的女奴被野牛抵触摔掷而死。他们「离开这帐棚，与主永远同在」的愿望终于被成全。

七、马克西米（MAXIMINUS 235~238年）

他为王的期间，间接杀害了前皇亚历山大，并且下令所有亚历山大的好友们都是皇帝的仇敌，于是各处的长老和监督都被捕处死。他杀害这些人不是因为任何宗教的原因，乃是不能忍受他们在众人当中所得的尊荣和地位，竟然为此而杀害了许多无辜的属灵人。

当时在罗马几个省份内有地震发生，百姓们为此迁怒于基督教不拜偶像，加上皇帝疯狂地追杀基督教领袖，逼迫的风四处增长，将基督徒的生命随意践踏，所幸他掌权仅仅三年。

八、德修（DECIUS 249~251年）

德修是一位非常热心异教的君主。他决心全力去除罗马帝国内所有的基督教力量，而将异教恢复到以往的荣耀情形，因此，他下令给所有地方首长执行古时逼迫基督教的法令，若是他们不能将基督徒除去，就要牺牲自己的生命。从此，逼迫变成一个全面性的行动，逼迫的势力遍及帝国版图的每一角落，让基督徒再无藏身之所。这是超过以往所有君王所作的。

其他残忍的事：曾有一位年老信徒，被异教徒将他的脸割破，眼睛挖出来，然后拖出城外用乱石打死。还有一位妇人，双脚被绑起来，在石街上被拖着绕城一周，最后把她撞在墙上，鞭打以后用石头打死。也有人四肢被打断，然后从楼上扔下来而丧命。

九、瓦勒良（VALERIAN 253~260年）

他立位的前三年采取温和政策，但最后的数年间，展开的逼迫超过德修王。罗马监督被斩首。

教父居普良在此时殉道，他出身在迦太基。四十六岁才得救，但仍然充满年青人的热忱和魄力。他在迦太基的事奉结出丰富的果子。主后二五八年，当他听说士兵来逮捕他时，他深知来到了人生的终站，毫不犹豫的带着预备好的心，面有笑容的随士兵们前去监狱。

他被捕的消息传遍全城，弟兄姊妹们整夜守在监狱外面。第二天受审时，审判官命他拜君王，他说：「不拜！也不必审了，请执行你的刑罚。我不需要任何时间多作考虑。」当他斩首的刑法一宣布，居普良说：「愿神得着称颂！」四围所有的人都高声喊着：「我们要和他一同殉道。」感动了许多异教徒。居普良在近郊被斩首成为祭物献在主的座前。

奇妙的是，执行这案子的地方官数日后不疾而卒；数月后，皇帝在战场遭败。罗马人以为是基督徒的神审判他们，从此放松逼迫的手！

十、狄克里修（DIOCLETIAN 284~305年）

狄克里修将帝国一分为四，早期他一直致力于军事，并不理会基督徒。但革里瑞（GALERIUS）进言必须铲除教会，使狄克里修终于决定采取有系统的迫害计划。

第一道禁令：禁止所有基督徒的聚集，焚烧圣经，不许可教会存在，凡违背的人都要受折磨和苦刑！

第二道禁令：有谣言传到皇帝的耳中，说到亚美尼亚与叙利亚一带酝酿反叛，于是狄克里修下令捕捉所有教会的领袖们，数日之内，监中满了长老、监督和执事。

第三道禁令：第三道禁令立刻补上。禁止所有领袖们传道。定他们为国家的公敌。一时之间，教会损失了无数最敬虔、最忠诚、最具影响力的仆人们。

但是「击打牧人」却没有收到「羊群分散」的果效，信徒们仍然刚强见证主耶稣。

第四道禁令：狄克里修将逼迫从领袖们身上扩展到所有信徒身上。地方政府有完全的自由任意苦害基督教。

黑暗的权势旨在铲除整个基督教的存在，这是异教与基督教最激烈的争战，在几近十年当中，达到了顶峰，全国各处都以残酷的公开杀害基督教徒为极普遍的事。全罗马帝国到处都有刀杀、火烧、钉十架、送交野兽的刑法，有的信徒被打得血肉模糊，还被人加上醋和盐增加痛楚；有的信徒被人用慢火烤死；有的被绑在树枝上，当绳索被切断时，四肢分裂，一天之内可以有几十人或上百的人，连同孩童，被人投入火中；有时候他们将烧得滚热的铅液浇在信徒的背上；也有人拿又尖又细的芦苇插入信徒的指甲里面……各式各样的苦刑和折磨都是公然被接受的，也有许多异教徒以此为乐。

启示录里说到士每拿教会：「你必受苦十日」。历经十代罗马皇帝的逼迫与杀害；教堂被摧毁；圣经被焚烧，但是仇敌永远无法摸到教会永活的源头。

一位年长弟兄在带领一批青年弟兄读圣经时曾说：

读圣经要用灵，也要用心。

读圣经要读细，读准，读熟。

读细，就是要把圣经的细节弄清楚。读准，就是要回到原文，要使用圣经原文工具书，因此他推荐用原文圣经汇编。读熟，就是要背圣经。

创世记一章的原文查读是本编辑室在《新旧约圣经原文编号逐字中译+字典汇编》的基础上的重点读经记录，盼望能给有心追求的弟兄姊妹有所帮助。



【来信索取 免费赠阅】

THE BREAD OF LIFE



性质：「阐述圣经真理，认识神的旨意」。盼望将这些信息和众圣徒分享，带来各处爱主圣徒的共鸣，使我们得以与众圣徒一同明白基督的阔长高深，和祂测不透的恩典。好使主在这一时代神儿女中得着通达的道路。

版期：逢每年度的一、四、七、十月份出版，一年四期。

奉送：本刊为免费奉送，盼望读者按着需要索取。

维持：本刊系一个信心的工作，全由主藉着宝贵这一份刊物的圣徒们受引导奉献而维持。

订阅：凡愿订阅本刊者，请将姓名、地址、份数写清楚寄交info@naccevan.com

出版：香港以马忤斯出版社、北美基督徒中心